

股票代號：6190
查詢本年報資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ONDERFUL HI-TECH CO., LTD.

2024年度年報

西元 2 0 2 5 年 5 月 1 5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 身 份 | 發 言 人 | 代 理 發 言 人 |
|------|-------------------------|----------------------|
| 姓 名 | 許玉秀 | 黃淑媚 |
| 職 稱 | 副總經理 | 財務部經理 |
| 電 話 | (02) 2298-8033 | (02) 2298-8033 |
| 電子信箱 | nancy.hsu@wontex.com.tw | wtc261@wontex.com.tw |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桃園市中壢工業區北園路 17 號

電 話：(03) 452-7777

五股辦事處：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六路 72 號

電 話：(02) 2298-8033

分 公 司：無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電話：(02) 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張淑瓊、林柏全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六、公司網址：www.wontex.com

目 錄

| | |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
| 一、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 | 1 |
| 二、2025 年度營業計劃 | 1 |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3 |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3 |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9 |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2 |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34 |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4 |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4 |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5 |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5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6 |
| 參、募資情形 | 37 |
| 一、資本及股份 | 37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3 |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4 |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4 |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4 |
|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4 |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4 |
| 肆、營運概況 | 45 |
| 一、業務內容 | 45 |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2 |
| 三、從業員工服務概況 | 58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58 |
| 五、勞資關係 | 59 |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60 |
| 七、重要契約 | 61 |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62 |
| 一、財務狀況 | 62 |
| 二、財務績效 | 63 |
| 三、現金流量 | 64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65 |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65 |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65 |

| | |
|--|----|
| 七、其他重要事項 | 67 |
| 陸、特別記載事項 | 68 |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68 |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68 |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68 |
|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6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回顧 2024 年，外部環境不確定性高，但萬泰科技營收獲利皆為歷史次佳的表現。市場的狀況如下：

1. 美國市場進入降息循環，商用建案陸續開出。
2. 低軌衛星相關產品出貨量增。
3. 中國市場漸漸恢復。
4. 其他亞洲市場穩定成長，其中印度市場相較強勁。
5. 多數工廠遷移至東南亞，承接建設工廠需求的電線商機。

萬泰科技持續擴大東南亞工廠的生產基礎，也在貼近客戶端成立據點服務，整合產品直接對應終端客戶。最終 2024 全年營收為 81 億，營收獲利皆為成長。

(二) 本公司 2024 年經營成果報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年 度 科 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增(減)% |
|------------|-----------|-----------|-------|
| 營業收入 | 8,138,914 | 6,518,035 | 24.87 |
| 營業毛利 | 1,381,337 | 960,310 | 43.84 |
| 毛利率% | 16.97 | 14.73 | 15.21 |
| 稅前淨利 | 581,188 | 379,451 | 53.17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 |
|----------------------|-----------|
| 負債比率（負債／總資產） | : 48.19% |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 162.33% |
|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淨利／平均股東權益） | : 11.85% |
| 純益率（稅後淨利／營業收入淨額） | : 4.73% |
|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 2.28 元 |

(四) 研究及發展狀況

2024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 5,797 萬元，今年度截至 Q1 已投入研發費用為 1,571 萬元，在 2025 年，萬泰集團的技術與研發計畫將聚焦於高速傳輸、耐候電纜、環保材料與新能源應用，並持續推進全球認證標準，確保產品符合市場需求與法規要求，以提升企業競爭力，擴大市場版圖。

二、2025 年度營業計劃

(一) 2025 年展望

1. 全球央行持續降息循環。
2. 美國新任政府對關稅的課徵提高不確定性。
3. AI 及馬斯克效應龐大商機。
4. 供應鏈轉單效應持續。
5. 新興市場的快速發展。

因應全球破碎供應鏈及關稅課題，萬泰的經營團隊持續用全球佈局靈活應變，貼近客戶供應，並持續整合海外各廠，發揮已在東南亞工廠的領先優勢。此外，萬泰團隊也積極經營歐洲、中東以及印度市場，除了加速區域產品認證，

也重新佈署業務行銷資源、爭取萬泰曝光度。中東及印度市場價格敏感度較高，這些市場主要由中國工廠供應，以萬泰品質中國成本，來應對競爭的新興市場。

(二)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產品發展：

- A. 重點發展網路/高速運算/住宅/電動車/機器人/綠能/醫療產業需求產品。
- B. 持續開發特殊材料應用線材。
- C. 因應工業建廠需求，增加工業用線開發。
- D. 整合各廠生產能力及設備資源，開發新產品及新線種。
- E. 協同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增加業績及市占。

2. 生產規劃：

- A. 擴大東南亞市場的佈局，持續增加生產能力及擴大生產線種。
- B. 東莞廠持續擴大內銷從中國製造轉型為深耕中國市場。
- C. 台灣廠設備汰舊換新，規劃發展為線纜群研發中心。
- D. 新興市場的產能評估規劃。

3. 產業鏈移轉：

- A. 鎖定重點發展產業：高速運算/電動車/工業用纜/低軌衛星/機器人。
- B. 把握產業鍊移轉機會，泰國及越南廠接收由中國轉往東南亞發展的客戶機會。
- C. 擴大北美營運中心及供貨中心。

4. 市場規劃：

- A. 深耕既有市場：北美、東南亞
- B. 開發新市場：歐洲、中東、南亞
- C. 降低單一市場依賴性

(三) 預期未來一年度的銷售數量

| 產品項目 | 2025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仟米) |
|-------|-------------------|
| 區域網路線 | 265,422 |
| 電子線 | 892,768 |
| 汽機車用線 | 391,780 |
| 輻照線 | 109,035 |
| 高溫線 | 32,676 |
| 灌溉線 | 28,544 |
| 電源線 | 19,532 |
| 電腦線 | 6,780 |
| 其它 | 201,715 |
| 合計 | 1,948,252 |

敬祝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銘烈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一)：

2025年4月7日

| 職稱 | 國籍或註冊地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選(就)任日期 | 任期 | 初次選任日期 | 選任時持有股份 | | 現在持有股數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 | 主要經(學)歷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 | | 備註 |
|-----|--------|-----|--------------|---------|----|---------|------------|------|------------|------|----------------|------|------------|------|--|---|-------------------------|------------|----------|----|
| | | | | | |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 |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
| 董事長 | 台灣 | 張銘烈 | 男性 71~80歲 | 111.6.8 | 3年 | 67.6.19 | 11,009,911 | 6.83 | 11,950,911 | 7.01 | 1,145,748 | 0.67 | 0 | 0 | 新埔工專 萬旭電業(股)公司董事長 |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萬泰光電(有)公司董事長 開曼萬泰控股公司董事 開曼萬泰國際公司董事 泰國國際萬泰控股(股)公司董事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長 萬泰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長 萬旭電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公司董事 ASAHI BEST BASE SDN. BHD 董事 PT Asahi Best Base Indonesia 董事 ABA Industry Inc. 董事長 銀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銀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董事 董事 | 張明華 張程博 | 兄弟 父子 | 註 |
| 董事 | 台灣 | 張明華 | 男性 81~90歲 | 111.6.8 | 3年 | 67.6.19 | 1,924,605 | 1.19 | 1,925,605 | 1.13 | 886,017 | 0.52 | 0 | 0 | 屏東農專 萬泰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泰國萬泰控股(股)公司董事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 | 董事長 | 張銘烈 | 兄弟 | |
| 董事 | 台灣 | 張程博 | 男性 41~50歲 | 111.6.8 | 3年 | 93.6.21 | 1,540,443 | 0.96 | 950,443 | 0.56 | 179,009 | 0.10 | 800,000 | 0.47 | 致理技術學院 萬泰科技(股)公司副廠長 ABA Industry Inc. 經營主管 | 本公司副總經理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萬泰光電(有)公司董事 萬泰光電(股)公司董事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 型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ABA Industry Inc. 董事兼經營主管 美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銀嘉科技(股)公司董事 軒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董事長 | 張銘烈 | 父子 | |
| 董事 | 台灣 | 鐘榮志 | 男性 51~60歲 | 111.6.8 | 3年 | 96.6.13 | 348,246 | 0.22 | 348,246 | 0.20 | 42 | 0.00 | 0 | 0 | 美國 STRAYER COLLEGE 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 富山精機廠(股)公司總經理 特別助理兼業務經理 | 無 | 無 | 無 | |

| 職稱 | 國籍或註冊地 | 姓名 | 性別 年齡 | 選(就) 任日期 | 任期 | 初次選 任日期 | 選任時持有 股份 | | 現在持有股數 | |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 | 主要 經(學)歷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 | | 備註 |
|----------|--------|-----|---------------|-------------|-----|------------|-------------|------------------|--------|------------------|--------------------|------------------|----------------|------------------|--|---|-----------------------------|------------------|----|----|
| | | | | | |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 | 股數 |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 |
| 獨立 董事 | 台灣 | 黃癸森 | 男性 71~80 歲 | 111.6.8 | 3 年 | 99.6.8 | 0 | 0.00 | 42,000 | 0.02 | 0 | 0.00 | 0 | 0 | 美國哈佛大學 MBA 美國南達科他州工學院機械 碩士、日本國立大阪大學工 學部機械系畢業 58 年全國性高等考試機械工程 科及格、58 年工業技術師考試 機械技師及格、美國國家工程 師考試及格 美商台灣康旭(股)公司及韓國 FCI 公司集團總經理 福登精密(股)公司總經理 | 宇宙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訊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無 | 無 | 無 | |
| 獨立 董事 | 台灣 | 孫慶鋒 | 男性 61~70 歲 | 111.6.8 | 3 年 | 99.6.8 | 0 | 0.00 | 10,000 | 0.01 | 0 | 0.00 | 0 | 0 | 密西根大學 MBA 密西根州立韋恩大學材料科 學碩士 台北工專礦冶科 卓越光纖研發組長 美商 Emerson Electric 亞洲科技 中心總監 United Tech-Carrier 財務分析 誠信創投協理 順成豐/盛達/康群創投 總經 理 | 國聯創業投資管理公司總經理 光元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大東紡織(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公會監察人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無 | 無 | 無 | |
| 獨立 董事 | 台灣 | 陳世洋 | 男性 61~70 歲 | 111.6.8 | 3 年 | 111.6.8 | 0 | 0.00 | 0 | 0.00 | 201 | 0.00 | 0 | 0 | 東吳大學會計系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 合會稅制稅務委員會主任委 員及企業暨無形資產評價委 員會主任委員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法規法務 委員會主任委員 宏基(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稅 務協理 |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分 所所長 臺灣金山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 大華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政部納稅者權利保護諮詢會 委員 月旦財稅實務釋評月刊副總編輯 穎川地政士事務所所長 | 無 | 無 | 無 | |
| 獨立 董事 | 台灣 | 楊君琦 | 女性 51~60 歲 | 111.6.8 | 3 年 | 111.6.8 | 0 | 0.00 | 0 | 0.00 | 0 | 0.00 | 0 | 0 |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天主教輔仁大學國際教育長、 人事主任、企管系系主任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學術特 聘教授 輔仁大學永續發展與管理研究 中心主任 勝德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 計委員/薪酬委員 捷敏 KY(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 委員/薪酬委員 聚陽實業(股)公司 薪酬委員 | 無 | 無 | 無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係為公司企業傳承二代接班佈局之考量，本公司已增加 1 席獨立董事共計 4 席獨立董事且有過半數董事(8 席董事中有 7 席)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董事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姓名 | 條件 |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 獨立性情形(註 2) |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
|-----|----|---|---|------------------------------|
| 張銘烈 |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歷任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萬旭電業(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0 |
| 張明華 |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歷任萬泰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3.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0 |
| 張程博 |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歷任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目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暨執行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4.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0 |
| 鐘榮志 |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任職於富山精機廠(股)公司之總經理特別助理兼業務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7.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0 |
| 黃癸森 |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全國性高等考試機械工程科及工業技術師考試機械技師及格，目前為宇宙電子(股)公司及訊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0 |

| | | | |
|-----|--|---|---|
| 孫慶鋒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為光元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國聯創業投資管理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3 |
| 陳世洋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會計財務及稅務之專長，高考會計師及格，現任中山普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所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1 |
| 楊君琦 |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企業永續發展、組織變革與發展之專長，現任輔仁大學企管系教授兼系主任，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2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於第三條明確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成員多具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以助提升公司經營管理績效。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就性別分布有 7 位男性董事及 1 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之比例為 12.5%，女性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係因公司產業特性，短時間較難尋得專業領域之人才，惟本公司預計於 2025 年選任第十七屆董事時增加 1 名女性董事，未來仍將積極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落實董事性別多元化之政策。

董事會成員具體管理目標落實情形如下：

| 多元化核心項目管理目標 \ 董事姓名 | 性別 | 年齡 | 國籍 | 獨立董事任期逾三屆者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 行銷 |
|--------------------|----|---------|------|------------|--------|-----------|--------|--------|------|-------|------|------|----|
| 張銘烈 | 男 | 71~80 歲 | 中華民國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張明華 | 男 | 81~90 歲 |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張程博 | 男 | 41~50 歲 | |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 鐘榮志 | 男 | 51~60 歲 | | | V | V | V | V | | V | V | V | V |
| 黃癸森 | 男 | 71~80 歲 | | | V | V | V | V | | V | V | V | V |
| 孫慶鋒 | 男 | 61~70 歲 | | | V | V | V | V | | V | V | V | V |
| 陳世洋 | 男 | 61~70 歲 | | | | V | V | V | | V | V | V | |
| 楊君琦 | 女 | 51~60 歲 | | | | V | V | V | | V | V | V | |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1 條及第 41 條規定訂有「董事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選任，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及累積投票制。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8 位，包含獨立董事 4 位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 50%，一般董事 3 位及董事具有員工身份 1 位；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為 50%。本公司 8 席董事中有 7 席已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請參閱第 3-4 頁董事資料(一)〕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5年4月7日

| 職稱 | 國籍 | 姓名 | 性別 | 選(就)任日期 | 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 | 主要(學)經歷 |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 |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
| 總經理 | 台灣 | 張程雅 | 男性 | 113.01.01 | 160,613 | 0.09 | 327,401 | 0.19 | 1,070,000 | 0.63 | 中央大學企管系 萬泰科技(股)公司線纜事業群執行副總經理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副總經理 |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董事 泰國國際萬泰控股(股)公司董事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萬泰光電有限公司董事 美銘投資(股)公司董事 雅逸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董事長 副總經理 | 張銘烈 張程博 | 父子 兄弟 | 註 |
| 副總經理 | 台灣 | 張程博 | 男性 | 113.01.01 | 950,443 | 0.56 | 179,009 | 0.10 | 800,000 | 0.47 | 致理技術學院 萬泰科技(股)公司副廠長 ABA Industry Inc. 經營主管 |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萬泰光電(有)公司董事 萬泰光電(股)公司董事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董事 翌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ABA Industry Inc. 董事&經營主管 美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銀嘉科技(股)公司董事 軒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董事長 總經理 | 張銘烈 張程雅 | 父子 兄弟 | |
| 副總經理 | 台灣 | 許玉秀 | 女性 | 111.07.01 | 146,000 | 0.09 | 0 | 0.00 | 0 | 0 | 中央大學 EMBA 萬旭電業(股)公司財務長 萬泰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經理 | 萬泰光電(股)公司董事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監察人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監察人 樂豪國際(有)公司董事 樂豪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萬泰光電(有)公司監事 | 無 | 無 | 無 | |
| 副總經理 | 台灣 | 謝明遠 | 男性 | 113.01.01 | 132,000 | 0.08 | 0 | 0.00 | 0 | 0 |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總經理及董事 | 無 | 無 | 無 | |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係為公司企業傳承二代接班佈局之考量，本公司已增加1席獨立董事共計4席獨立董事且有過半數董事(8席董事中有7席)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 姓名 | 董事酬金 | | | | | | |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 | | | | | | |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 | | | | | | |
|------|-----|-------|-----------|--------------|-----------|-------------|-----------|-----------|-----------|-----------------------|-----------|---------------|-----------|--------------|-----------|-------------|-----|-----------------------------|----------------------|-----------|---|-------|-----------|-------|-------|-------|
| | | 報酬(A) | | 退職退休金(B)(註2) | | 董事酬勞(C)(註1) | | 業務執行費用(D) | |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 | 退職退休金(F)(註2) | | 員工酬勞(G)(註1) | | | | | | | | |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董事長 | 張銘烈 | 2,781 | 2,781 | 0 | 0 | 2,262 | 2,262 | 30 | 30 | 5,073 | 5,073 | 1.42% | 1.42% | 3,364 | 5,677 | 313 | 313 | 0 | 0 | 0 | 0 | 8,750 | 11,063 | 2.44% | 3.09% | 1,832 |
| 副董事長 | 張明華 | 2,414 | 2,414 | 0 | 0 | 986 | 986 | 30 | 30 | 3,430 | 3,430 | 0.96% | 0.96% | 3,018 | 3,018 | 266 | 266 | 0 | 0 | 0 | 0 | 6,714 | 6,714 | 1.87% | 1.87% | 無 |
| 董事 | 鐘榮志 | 0 | 0 | 0 | 0 | 747 | 747 | 25 | 25 | 772 | 772 | 0.22% | 0.22%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772 | 772 | 0.22% | 0.22% | 無 |
| 董事 | 張程博 | 0 | 0 | 0 | 0 | 986 | 986 | 25 | 25 | 1,011 | 1,011 | 0.28% | 0.28% | 5,636 | 5,636 | 106 | 106 | 496 | 0 | 496 | 0 | 7,249 | 7,249 | 2.02% | 2.02% | 無 |
| 獨立董事 | 黃癸森 | 410 | 410 | 0 | 0 | 641 | 641 | 90 | 90 | 1,141 | 1,141 | 0.32% | 0.32%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141 | 1,141 | 0.32% | 0.32% | 無 |
| 獨立董事 | 孫慶鋒 | 390 | 390 | 0 | 0 | 747 | 747 | 90 | 90 | 1,227 | 1,227 | 0.34% | 0.34%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227 | 1,227 | 0.34% | 0.34% | 無 |
| 獨立董事 | 陳世洋 | 390 | 390 | 0 | 0 | 641 | 641 | 30 | 30 | 1,061 | 1,061 | 0.30% | 0.3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061 | 1,061 | 0.30% | 0.30% | 無 |
| 獨立董事 | 楊君琦 | 390 | 390 | 0 | 0 | 747 | 747 | 30 | 30 | 1,167 | 1,167 | 0.33% | 0.33%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167 | 1,167 | 0.33% | 0.33% | 無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執行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本公司得支給薪酬，其薪酬遵循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並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同時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並得給付交通費。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本公司2024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係董事會通過之擬撥數。

註2：係屬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撥數。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 姓名 | 薪資(A) | | 退職退休金(B)(註2) | |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 | 員工酬勞金額(D)(註1) | | | |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 總經理 | 張程雅 | 6,831 | 6,831 | 398 | 398 | 12,700 | 14,563 | 1,448 | 0 | 1,448 | 0 | 21,377 5.97% | 23,240 6.49% | 0 |
| 副總經理 | 張程博 | | | | | | | | | | | | | |
| 副總經理 | 許玉秀 | | | | | | | | | | | | | |
| 副總經理 | 謝明遠 | | |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
|-----------------------------------|-------------|-----------------|
| | 本公司 |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3) |
| 低於 1,000,000 元 | 0 | 0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謝明遠 | 謝明遠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0 | 0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0 | 0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張程博、張程雅、許玉秀 | 張程博、張程雅、許玉秀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0 | 0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0 | 0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0 | 0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0 | 0 |
| 100,000,000 元以上 | 0 | 0 |
| 總計 | 4 人 | 4 人 |

註1：本公司2024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係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註2：屬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撥數。

註3：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酬金。

4.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註：上市上櫃公司有(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或(2)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資訊。

| 職稱 | 姓名 | 薪資(A) | | 退職退休金(B) | |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 | 員工酬勞金額(D) | | | |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
|---------------|----|-------|-----------|----------|-----------|-------------|-----------|-----------|------|-----------|------|-------------------------|----------------------|
| |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本公司未達揭露標準故不適用 | | | | | | | | | | | | | |

(二)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4年12月31日：新台幣仟元

| 職稱 | | 姓名 | 股票金額 | 現金金額 | 總計 |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
| 經理人 | 總經理 | 張程雅 | 0 | 1,448 | 1,448 | 0.40 |
| | 副總經理 | 張程博 | | | | |
| | 副總經理 | 許玉秀 | | | | |
| | 副總經理 | 謝明遠 | | | | |

註：本公司2024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係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 2024年度 | | | | 2023年度 | | | |
|----------|--------|----------|----------|----------|--------|----------|----------|----------|
| | 支付酬金總額 | | 占稅後純益比例% | | 支付酬金總額 | | 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本公司 |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 本公司 |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
| 董事 | 14,882 | 14,882 | 4.16 | 4.16 | 12,363 | 12,834 | 5.51 | 5.72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21,377 | 23,240 | 5.97 | 6.49 | 9,948 | 9,948 | 4.43 | 4.43 |
| 合計 | 36,259 | 38,122 | 10.13 | 10.65 | 22,311 | 22,782 | 9.94 | 10.15 |

本公司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除每次董事會支領出席費外，尚依公司章程廿六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且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的功能，清晰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運作效率，並作為董事酬勞分配之參考，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另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四) 董事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本公司如遇有與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課程資訊均主動告知予董事知悉，以適當安排進修時段及進修內容，並及時取得各董事之進修證明，將其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告。

2024 年度董事之進修情形如下：

| 職 稱 | 姓 名 | 主 辦 單 位 | 課 程 名 稱 | 進修時數 |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
|------|-----|---|--|------------------|--------------------------|
| 董事長 | 張銘烈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企業併購規範實務及案例研析 AI 之應用、法律與稽核 | 3 3 | 是 |
| 董 事 | 張明華 |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從公司與家族治理談合法的節稅布局 後疫情時代 - 台灣企業該如何布局，因應升級轉型的挑戰與機會 | 3 3 | 是 |
| 董 事 | 張程博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企業數位轉型如何兼顧智能安全風險共創三贏 集團企業重組的策略思考 | 3 3 | 是 |
| 董 事 | 鐘榮志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董事會/高階管理者在 ESG 治理的角色與職責 從 TIPS 出發：談企業如何建構智慧財產風險防控 | 3 3 | 是 |
| 獨立董事 | 黃癸森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傳承計畫啟動-員工獎酬計畫及股權傳承 如何畫出一張企業永續路徑圖 | 3 3 | 是 |
| 獨立董事 | 孫慶鋒 |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臺灣證券交易所 | 永續發展實務宣導會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 3 3 | 是 |
| 獨立董事 | 陳世洋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 1. 全球財經局勢變動下企業之因應與對策 2. 董事會如何訂定 ESG 永續治理策略 3. 金融業在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的管理趨勢分享 4. AI 時代下的永續、風險與資安議題 | 3 3 3 3 | 是 |
| 獨立董事 | 楊君琦 |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 數位經濟時代，企業如何創新突破獲利能力 1. 從 AI 大數據推動產業升級與產業合作 2. 永續報告書之罪與罰 從公司治理到永續人權治理：企業 ESG 的挑戰及因應路徑 | 3 3 3 3 | 是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4/1/1 至 2025/3/31 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 職 稱 | 姓 名 | 實際出(列)席次數B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 備 註 |
|------|-----|------------|--------|-------------------------|-----|
| 董事長 | 張銘烈 | 7 | 0 | 100 | |
| 董事 | 張明華 | 7 | 0 | 100 | |
| 董事 | 鐘榮志 | 6 | 1 | 86 | |
| 董事 | 張程博 | 6 | 1 | 86 | |
| 獨立董事 | 孫慶鋒 | 7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黃癸森 | 7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陳世洋 | 7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楊君琦 | 7 | 0 | 100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 P33-34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決議結果。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董事會日期 | 迴避董事姓名 | 議案內容 | 應利益迴避原因 | 參與表決情形 |
|-----------|--------|------------------|------------------|----------------------------------|
| 2024/3/13 | 張程博 |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調整案 | 本案為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張程博董事離席，不參與表決。並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強制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以落實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註：本公司 2024 年度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每次董事會皆有超過 2 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評估週期 | 評估期間 | 評估範圍 | 評估方式 | 評估內容 |
|------|-------------------------------------|--|--------|---|
| 每年一次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 董事成員自評 | 1.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F. 其他項目 2.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與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G. 其他項目 3.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F. 其他項目 |

本公司將評鑑結果提報於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開之董事會，評估結果如下：

| 評估範圍 | 評估結果 |
|-------------|--|
| 董事會績效評估 | 極優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皆予以完全的協助，一切上軌道，極有效率完成職務運作，對於議案參與討論及溝通非常積極且順暢，非常優異。 |
|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 極優 董事均具備專業及決策執行能力，各董事間溝通無虞，皆積極參與充分討論，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議案亦確實執行。 |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 極優 委員間積極且有效率討論議案，溝通順暢充分交換意見。 |
|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 極優 委員間積極且有效率討論議案，溝通順暢充分交換意見。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024/1/1 至 2025/3/31 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席次數((B)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席率(%) (B/A) | 備註 |
|---|--|--------------------------|------------------------------|----------------|----|
| 獨立董事 | 黃癸森 | 6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孫慶鋒 | 6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陳世洋 | 6 | 0 | 100 | |
| 獨立董事 | 楊君琦 | 6 | 0 | 100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 | | | |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 | | | |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 | | |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 | | | |
| 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 | 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及後續處理 |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 |
| 第二屆第16次 2025.3.12 | 1. 民國113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 2. 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 3. 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4. 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5.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非經理人員分配額。 6. 202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V V V V | | 無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 |
| 第二屆第15次 2024.12.20 | 1. 訂定本公司2025年年度營運計畫。 2. 訂定本公司2025年年度稽核計畫。 3. 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4. 資金貸與萬泰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泰國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美金貳佰萬元整。 5. 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V V V | | 無 | |

| | | | |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第二屆第14次 2024.11.12 | 1. 民國113年度第三季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2. 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3. 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 V V V | 無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第二屆第13次 2024.8.9 | 1. 民國113年度第二季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2. 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3. 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 V V V | 無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第二屆第12次 2024.5.13 | 1. 民國113年度第一季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翌泰科技出售上海萬堯予銀嘉科技。 3. 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4. 本公司庫藏股轉讓非經理人員分配額。 | V V V V | 無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 第二屆第11次 2024.3.13 | 1. 民國112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 2. 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 3. 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4. 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5.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 6. 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7. 對泰國萬泰進行增資THB 102,900,000(美金2,882,352.95)。 8.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 9. 202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V V V V V | 無 |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 | |
| |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1.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維持良好之雙向溝通，溝通之事項包含：

溝通計畫、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查核計畫、會計師之獨立性、其他事項。任何有助於查核工作之資訊，尤其獲悉關於已發生、疑似或傳聞之舞弊，或有未遵循法令規章情事及非正常營運或不尋常之交易，隨時與會計師本人或主辦協理聯絡，或安排進一步之會談。

2.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至少每半年一次定期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溝通座談會

日期：2024/03/13

溝通事項：(1)2024年第1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202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議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溝通結果：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日期：2024/05/13

溝通事項：(1)2024年第2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議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溝通結果：無重大意見、洽悉

日期：2024/08/09

溝通事項：(1)2024年第3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內部稽核主管針對會議中所提問題進行回覆

溝通結果：無重大意見、洽悉

日期：2024/12/20

溝通事項：(1)2024年4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2025年度稽核計畫案

溝通結果：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三)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2024/8/9

主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之溝通

A. 核閱範圍及結論

B. 重大法令更新分享

C. 上市櫃公司導入IFRS永續揭露準則的規劃

日期：2025/03/12

主旨：民國113年度查核後與治理單位會議

A. 查核範圍及結果

B. 查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C. 其他溝通事項

D. 財務報告編製情形

E. 資訊分享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註 1)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 | |
|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V | | 本公司於 202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及本公司網站揭露。 | 無重大差異 |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 | | |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V | | (一) 本公司除委由股務代理機構代為處理外，並設有發言人、股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業務。 | (一) 無重大差異 |
|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V | | (二) 本公司每月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徵詢公司董事、經理人、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名單及持股變動情形，及定期向集保公司取得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持有股份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資料，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無重大差異 |
|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V |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皆訂有相關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子公司監理與管理」作業，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 (三) 無重大差異 |
|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V | | (四)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避免資訊不當洩漏。 | (四) 無重大差異 |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 | | |
|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V | | (一)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明確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本公司第 16 屆董事成員多具專業背景、學經歷資格及相關產業豐富之經驗等，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發揮營運決策及督導之效能並提升公司經營管理績效。董事會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7 頁。 | (一) 無重大差異 |
|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V | (二)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將依公司發展實際情形及未來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V |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評鑑，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 2025.3.12 董事會，並做為董事酬勞分配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本公司依規定於 2025 第一季前申報績效評估結果。 | (三) 無重大差異 |
|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V | |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一次於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其評估過程，詳如下註 3 之說明。 | (四) 無重大差異 |

| | | | |
|--|-------------|--|--|
|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 V | <p>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由公司董事長室秘書鄭玉玲小姐兼任，公司指定財務部黃珣媚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其二人具備議事等管理經驗豐富。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協助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3.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4.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5. 依法令期限確定股東會日期，編製股東會議事手冊與股東會議事錄。 | 無重大差異 |
|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 V | <p>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於公司網站建立相關溝通資訊，並妥善利用公開資訊系統，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對於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本公司皆秉持誠信公開原則，提供其需要之財務、業務資訊以對公司之經營狀況，作出判斷與進行決策。</p> | 無重大差異 |
|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V | <p>本公司委任其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 無重大差異 |
| <p>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V V V | <p>(一)本公司有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股東會議事等資訊，其他應申報相關訊息可由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相關信息。 (二)本公司架有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亦於網站中設有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提供投資人多元的資訊揭露管道。 (三)本公司於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p> | <p>(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本公司皆於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未提前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p> |
|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p> | V |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所採行制度皆依法令辦理，詳細載於「工作守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中，其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保障職工福利。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團體保險、員工旅遊、員工分紅、年終獎金、外訓補助等福利措施，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設有員工信箱，提供員工申訴管道。</p> | 無重大差異 |

| | | |
|-----------------------------------|---|--|
| <p>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情形，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提供投資者順暢的溝通管道。</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以確保供應商交期、品質及價格符合公司需求，建立良好溝通及協調的伙伴關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www.wontex.com)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利害關係人參考。另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亦協助處理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諮詢等。</p>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定期提供需注意之法令及進修課程資訊給董事，於每年年報揭露「董事進修之情形說明」。</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衍生性金融商品、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之提升，設有外貿部及業務部負責國外、國內客戶之產品及售後服務，並有品質異常、退換貨處理流程，由品保部門處理客戶申訴事件，以維護客戶之權益。</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 |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公司治理評鑑結果

2025年4月30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公佈第11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評鑑結果，本公司排名級距為36%~50%。

(二)已改善情形：

| 編號 | 評鑑指標 | 已改善措施 |
|------|---|---------------------------------|
| 2.1 | 公司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 公司已於2024年11月12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2.25 |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若全體董事均依規範完成進修，則總分另加一分。】 | 全體董事均依規範完成進修，總分另加一分。 |
| 3.5 |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 公司已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
| 3.6 |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得1分且總分加1分。 |
| 3.9 | 公司是否於每月10日(含)前將內部人上月份持股變動之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 3.20 |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 4.4 | 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 4.14 |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 | | |
|------|--|----------------|
| 4.18 | 公司是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CFD) 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 4.20 | 公司是否制定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 已符合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要件。 |

(三)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編號 | 評鑑指標 | 改善措施 |
|------|---|--|
| 2.17 |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s)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 本公司將於年報揭露董事會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
| 4.7 |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 本公司將於規定期限前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
| 4.11 |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若過去兩年用水量或廢棄物總重量取得外部驗證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 本公司將於年報分別揭露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 |
| 4.13 | 公司是否獲得 ISO 14001、ISO50001 或類似之環境或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 本公司已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將揭露認證效期起訖年月日於年報 |
| 4.25 |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若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取得外部驗證者，則總分另加一分。】 | 本公司將於年報分別揭露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與間接排放量(範疇二) |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註 3：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要求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並參考簽證會計師提供「審計品質指標 (AQIs)」包括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 5 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最近一年度評估經 2025 年 4 月 11 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 2025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評估結果如下：

- 茲參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檢核。
- 截至檢核表出具日，尚無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相關人員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具體評估之標準請參閱下表)
- 本公司經前項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後，擬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會計師與楊蕙慈會計師擔任本公司 2025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 有關會計師之委任合約簽訂及酬金之支付，擬授權董事長核決。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審查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一)基本資料 審查對象： 現任 候選 簽證會計師：張淑瓊

(二)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 項目 | 請勾選 | | |
|---------------------------|-----|---|----|
| | 是 | 否 | 備註 |
|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V | | |
|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V | | |
|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V | | |

| | | | |
|-----------------------------|---|--|--|
|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V | | |
|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V | | |
|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V | | |
|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V | | |
|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V | | |
|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V | | |
|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 | V | | |
|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V | | |
|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V | | |
|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 | V | | |
|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V | | |
|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份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V | | |

(三)

| |
|----------------------|
| 一、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 |
| 二、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

(四)評估結果：

| |
|-------------------------------------|
| 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我司各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尚稱允當。 |
|-------------------------------------|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審查日期：2025年3月26日

(一)基本資料 審查對象： 現任 候選 簽證會計師：楊蕙慈

(二)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訂定：

| 項目 | 請勾選 | | |
|---------------------------|-----|---|----|
| | 是 | 否 | 備註 |
|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V | | |
|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V | | |
|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V | | |

| | | | |
|-----------------------------|---|--|--|
|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V | | |
|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V | | |
|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V | | |
|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V | | |
|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V | | |
|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V | | |
|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 | V | | |
|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V | | |
|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V | | |
|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 | V | | |
|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V | | |
|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份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V | | |

(三)

- 一、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
二、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四)評估結果：

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我司各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尚稱允當。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訂定並定期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績效目標、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 身分別 | 條件 姓名 | 專業資格與經驗 | 獨立性情形 |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
|-------------|----------|--|--|-----------------------------------|
| 召集人 獨立董事 | 黃癸森 | 請參閱第 3-4 頁董事資料(一)及第 5~7 頁董事資料(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 |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
| 獨立董事 | 孫慶鋒 | | | 3 |
| 其 他 | 蔡篤村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之工作經驗，曾任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副理事長、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主任委員、福特汽車公司台灣財務部經理、美國西屋電氣公司台灣副總經理、宏碁集團總稽核，目前為興業家企管顧問公司負責人。 | | 1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2024 年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實際出席次數(B) | 委託出席次數 | 實際出席率(%)(B/A)(註) | 備註 |
|-----|-----|-----------|--------|------------------|----|
| 召集人 | 黃癸森 | 4 | 1 | 80 | |
| 委員 | 孫慶鋒 | 5 | 0 | 100 | |
| 委員 | 蔡篤村 | 5 | 0 | 100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 薪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 議案內容 | 決議結果 |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
| 第五屆第九次 2025.03.10 | 審查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分配額 |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無 |
| 第五屆第八次 2025.01.10 | 1. 審查本公司 2024 年度年終獎金分配額 2. 審查本公司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 |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無 |
| 第五屆第七次 2024.07.26 | 1. 審查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額 2. 審查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額 3. 審查本公司 2024 年經理人員調薪案 |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無 |
| 第五屆第六次 2024.05.03 | 1. 審查本公司 2023 年度幹部獎金分配額 2. 審查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分配額 |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無 |
| 第五屆第五次 2024.01.25 | 1. 審查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 2. 審查本公司 2023 年度年終獎金分配額 3. 審查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率 |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 無 |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推動項目 | 執行情形(註1)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 否 | | 摘要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V | | 本公司之董事會轄下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該小組於2023年成立並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與各部門主管整合溝通共同檢視永續議題，擬定與永續發展相關之策略方針、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本公司每年至少2次向董事會進行永續策略與專案執行成效報告。 | 無重大差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V | | 本公司未因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依照 GRI 準則進行風險評估中，並且著手研擬風險管理之政策。 | 無重大差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V V V V | | <p>(一)本公司於2024年11月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效期自 2024/11/13~2027/11/12，依循公司訂定管理方針：「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少廢棄物產生」等，並遵守公司環安衛政策：「萬事重質重工安，泰然發展永續強」的精神，展現保護環境的決心。</p> <p>(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針對環保署明訂之可回收之物品、進行再次分類交付合格之資源回收廠商。</p> <p>(三)本公司目前針對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之詳細說明如下表「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p> <p>(四)1. 敘明下列項目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 (1) 溫室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來自於(五股總公司與中壢工廠)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2e/百萬營收</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年度</th> <th>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一)</th> <th>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二)</th> <th>營收(百萬)</th> <th>碳排放密集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4</td> <td>101.93</td> <td>3,773.69</td> <td>3,134</td> <td>1.205</td> </tr> <tr> <td>2023</td> <td>117.82</td> <td>3,209.82</td> <td>2,788</td> <td>1.195</td> </tr> <tr> <td>增(減)差異</td> <td>(15.89)</td> <td>563.87</td> <td>346</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 年度 | 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一) | 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二) | 營收(百萬) | 碳排放密集度 | 2024 | 101.93 | 3,773.69 | 3,134 | 1.205 | 2023 | 117.82 | 3,209.82 | 2,788 | 1.195 | 增(減)差異 | (15.89) | 563.87 | 346 | 0.01 | 無重大差異 |
| 年度 | 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一) | 溫室氣體總量 (範疇二) | 營收(百萬) | 碳排放密集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4 | 101.93 | 3,773.69 | 3,134 | 1.205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 | 117.82 | 3,209.82 | 2,788 | 1.195 | | | | | | | | | | | | | | | | | | | | |
| 增(減)差異 | (15.89) | 563.87 | 346 | 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用水量；最近二年度總用水量，資料涵蓋範圍(五股總公司與中壢工廠)

單位:公噸/百萬營收

| 年度 | 總用水量 | 營收(百萬) | 用水密集度 |
|--------|--------|--------|----------|
| 2024 | 27,260 | 3,134 | 8.698149 |
| 2023 | 21,093 | 2,788 | 7.565638 |
| 增(減)差異 | 6,167 | 346 | 1.13224 |

(3) 廢棄物；最近二年度總量，資料涵蓋範圍(五股總公司與中壢工廠)

單位:噸/百萬營收

| 年度 | 一般事業廢棄物 | 有害事業廢棄物 | 營收(百萬) | 單位產品產出量 |
|--------|---------|---------|--------|----------|
| 2024 | 388.9 | 0 | 3,134 | 0.124091 |
| 2023 | 236.8 | 0 | 2,788 | 0.084935 |
| 增(減)差異 | 152.1 | 0 | 346 | 0.039156 |

2.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2024 年完成全集團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包括越南廠、泰國廠、東莞廠及中壢廠(與台北總部合併計算)，鑒於 2024 年度為全集團完成計算之年度，將依此年度為基準調整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策略，較能精準訂定各廠減碳策略及計畫。

本公司制定節能減碳政策，並宣導同仁配合執行。以下為節能環保之具體做法

1. 空調溫度設定為 27-28 度。
2. 隨手關燈。
3. 節約用水。
4. 自備筷子和茶杯。
5. 紙張重覆使用。
6. 不打領帶。

定期按月追蹤減少之用電度數及電費和目標達成情形，具體作法為：

- 1 老舊的 T8 燈管全數替換成 LED 燈管，並將電源切換成跳接式的開關，〈例：1、3、5 盞燈開，則 2、4、6 盞燈不開。〉
- 2 宿舍用電使用太陽能。
- 3 持續汰換冷氣設備為較節能機型(節能標章)。
- 4 空壓機與馬達汰換為高效能、低能耗之型號。
- 5 廣場及倉庫照明設備逐步汰換為節能 LED 燈具。
- 6 垃圾資源分類回收。
- 7 廢電池回收。
- 8 事務機器設定節電模式，當停止 5-10 分鐘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
- 9 配合中午休息時間，關閉不必要之基礎照明。

| | | | |
|--|-------------------|--|--------------|
| | | <p>10. 所有機台及電器進行年度保養，將舊有零件做汰舊換新提升產品效能。</p> <p>11. 冷卻水塔上增加控制電力開關(熱能)當溫度達到某程度就不會持續的運轉降溫。</p> <p>12. 公共用區域將改成熱感型感應式啟動電源，當未偵測到熱源時自動切斷電源。</p> | |
|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V</p> <p>V</p> | <p>(一)本公司尊重員工之基本人權，如財產權、隱私權等，並依政府勞基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勞動法令辦理相關事宜。</p> <p>(二)1. 本公司於每半年舉辦員工績效考核，明確訂定獎懲標準，相關列入考績之評核項目並依勞基法訂定相關福利亦有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三節撥發禮品禮金以及生日禮金、編列年度旅遊及尾牙餐會、慶生會與團體保險預算，另依據職工福利委員會章程同仁得申請退休、生育及婚喪喜慶、教育補助等職工福利款。本公司章程第廿六條訂有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職場多元化與平等：2025Q1 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約 31.58%、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約 4.82%。</p> <p>2. 公司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在員工薪酬，制訂政策及實施情形如下： 員工酬勞發放辦法規定發放對象：凡屬本公司於酬勞計算當年度任職之正式員工，酬勞計算當年度係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結算的年度，員工酬勞係於次年度發放。 【員工認股】為使同仁參與公司之經營並分享營運之成果，以建立合諧之勞資關係，為永續經營之目標共同努力。員工依職等、年資和績效可獲得相對比例的認股權利。 【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員工得認購股數：滿一年正式員工依職等、年資和考績標準計算可認購股數，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幹部分紅發放辦法】為獎勵員工之貢獻，以提升員工工作績效，制訂本辦法作為公司幹部分紅發放依據。依員工職等、年資和績效換算權數，再以可分配幹部分紅乘以該權數後得出應得金額。 【節慶獎金發放辦法】為激勵員工達成年度利潤目標，擬訂定端午及中秋節慶獎金發放辦法。依本業淨利達成預算目標百分比，發放不等節慶獎金。 【員工持股信託】為照顧員工退休後生活，並期望員工能與公司共存共榮，由員工組成持股信託會，約定每月自各會員薪資所得中提存一定金額及會員之公司依會員所自提金額的 40%-60%額外給予獎勵金，共同交付予受託人(第三方金融機構)為全體會員之利益管理、運用，以協助會員累積財富，保障其未來之生活安定為目的而共同組成。</p> | <p>無重大差異</p> |

| | | |
|---|----------|---|
|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V</p> | <p>(三)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消防演練、稽查團膳衛生及飲用水安全，並針對現場操作人員進行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每年度免費提供在職員工身體健康檢查。於 2024 年 11 月取得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證書有效期自 2024/11/13~2027/11/12，透過管理系統的持續精進，強化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具體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相關資訊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門禁安全：全天候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夜間及假日均有警衛人員維護行舍安全。 2. 工廠作業安全：依照「工廠法」、「工廠法施行條例」、「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他相關之法令，督導廠務加強宣導勞工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訂定各種機器設備標準作業程序及安全操作方式並配置安全防護之裝備，以訓練操作人員正確使用、管理及防範。 3.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或每四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及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規定，定期實施自動檢查、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一年實施 2 次消防安全防護演習。升降機定期委外專業廠商檢查並記錄檢查結果。 4. 環境衛生：工作場所應經常保持清潔、垃圾每日清運、供水、排水及照明設備隨時注意維護，每季檢驗飲用水更換濾心以確保員工飲水健康。 5. 生理及心理衛生：配合政府法令政策之宣導，本公司工作場所全面禁煙，並加貼禁煙標語提醒員工勿於工作場所中吸煙，以維護工作環境之品質。亦同時安排定期及不定期員工健康檢查，以保持員工身心靈健康，亦安排醫護人員每月進行臨場服務，安排講座及面談。 6. 保險：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及團體保險。若員工有傷亡情事發生時，人事單位將協助處理相關保險事宜。 <p>敘明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無此情事。 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無此情事。</p> |
|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 <p>V</p> | <p>(四)公司部門主管依員工在職能力狀況，鼓勵參與內、外部教育訓練，並於每年舉辦績優員工晉升作業，相關資訊請參閱 P59-60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p> |
| <p>(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V</p> | <p>(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並訂有客訴處理準則。</p> |
|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p> | <p>V</p> | <p>(六)本公司對於供應商之管理訂有「供應商管理程序」及「環境管理物質作業管制稽核」，並由研發、品保、職安與採購組成評鑑小組，對供應商進行書面及實地評</p> |

| | | | |
|---|---|--|-------|
| 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鑑，其重點包含品質及產品安全的確保，對所有有交易之供應商，品質管理及有害物質管理進行定期及不定期稽核，確保供應商符合環保、安全及衛生相關法規，同時對於原物料供應商會要求其出具「綠色產品宣告書」，宣告其原物料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無虞、要求供應商確實遵守法令及社會規範。本公司之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廠商，若有供應商發生對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之虞者，本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契約。 | |
|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V | 本公司已完成 2023 年永續報告書，但未經過第三方驗證，2024 年永續報告書正在撰寫中，預計經過第三方驗證。 | 無重大差異 |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 202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 | | |
|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民國98年起連續捐款予台灣兒童暨家扶助基金會，捐款金額達369萬元，以關懷及照顧弱勢。</p> <p>自民國109年起連續捐款予左鄰右舍關懷與照顧協會，捐款金額達30萬元。自民國109年起，連續五年參與白沙屯活動，共捐贈315萬片口罩。</p> <p>113年4月3日花蓮強震造成秀林鄉各部落嚴重的影響，第一時間萬泰捐贈偏遠地區共7所國中小學，金額共計112萬。並舉辦「看見秀林的孩子--Kmbiyax! 兒童勇氣營」關懷活動。與北港朝天宮共同主辦「第九屆北港媽孝心獎」授獎孩童共24位。萬泰推動這場「孝道行動」，目的是讓更多需要幫助的家庭得到溫暖並傳遞孝道重要。為了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並回饋社會，萬泰科技總經理於2024年6月帶領員工舉辦了一場淨灘活動，大家熱情參與，環保意識得到提升，為未來的地球出一份微薄但有力的貢獻。113年12月13至14日與邊境行動協會合作舉辦「緬甸流離孩童夢想堅持運動會」，共有8所學校近500位師生參加。這場運動會鼓勵緬甸的流離兒童克服困難，勇敢追夢。</p> <p>●本公司於2023年投資台積電綠色債券(債券簡稱：P12台積2A，代碼：B618DG)新台幣100萬元整，該債券取得櫃檯買賣中心綠色債券資格認可。</p> | | | |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 項目 | 執行情形 |
|--|---|
|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 | 1. 本公司於2022年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行委員會」，並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為本委員會召集人。公司每季向董事會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提請董事會，並按季控管。 2. 共辨識出三項風險： (1)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2024年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將針對國內首波年碳排放量逾25,000噸之碳排大戶開徵碳費，萬泰科技雖非首波納管企業，但考量未來規範可能日趨下修納管企業，故仍須將風險納入評估。此為短期影響。 |

| | |
|---|--|
| <p>體風險管理制度。</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p> | <p>(2)極端氣候事件嚴重性和頻率增加，廠區遍布全球，極端氣候加劇使全球各據點面臨不同的氣候風險。在過去，中國廠區曾面臨極端高溫而導廠政府宣布停工之情況，長江下游之工廠則因曾暴雨造成廠區淹水，造成設備毀損影響供貨。美國廠區則曾因颶風造成供應鏈無法如期供應原物料使交期延宕，諸如此類之氣候災害已提升公司中斷營運之風險，並對公司財務造成實質衝擊影響。此為中期影響。</p> <p>(3)採用低碳能源項目，並採取節能措施，隨著當前各國對於碳排之總量管制與進口碳關稅規範加嚴，若未採取節能減碳措施，將可能導致公司產品出口競爭力下降，並提升銷售之額外碳成本。反之，若企業積極布局低碳能源及節能方案，將可減少因碳排放量所造成之成本，對較低碳排之廠區更可能因多餘之碳權而有潛在收益。此為短期影響。</p> <p>3.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造成公司營運成本增加、供應鏈供貨不穩定、缺水時地區水、電費用上升、高溫造成產線員工可能出現熱危害情形等。</p> <p>4. 「溫室氣體盤查推行委員會」，共同提出各自領域中可能對於公司造成影響之風險，透過不定期會議討論各項議題影響程度及因應策略。</p> <p>5. ~8. 不適用</p> <p>9. 如下表所述</p> |
|---|--|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 |
|--|
| <p>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p> |
| <p>溫室氣體盤查範圍涵蓋五股總公司及中壢工廠：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為 118 公噸 CO₂e)、(範疇二為 3,210 公噸 CO₂e)、範疇一&範疇二密集度為 1.2 公噸 CO₂e/百萬元， 202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為 102 公噸 CO₂e)、(範疇二為 3,774 公噸 CO₂e)、範疇一&範疇二密集度為 1.2 公噸 CO₂e/百萬元。</p> |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 |
|---|
| <p>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p> |
| <p>2023 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與 2022 年範圍相同，由 BSI 英國標準協會透過 ISO14064-1 準則進行驗證； 2024 年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由 BSI 英國標準協會查證，預計於 2025 年 6 月進行驗證。</p>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 |
|--|
| <p>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p> |
| <p>2022 年為溫室氣體減量計畫基準年，2024 年完成越南、泰國、東莞及中壢工廠(含五股總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部分營運據點尚未完成計算作業(辦公室性質)，預計於 2026 年前完成所有營運據點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藉由此基礎重新訂定減碳目標及策略。</p> |

註：依金管會發布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本公司屬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應自一百十六年起完成盤查資訊揭露，一百十八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是 | 否 | | 摘要說明 |
|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V | V | <p>(一)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內容，藉以推動誠信經營政策。於公司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以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運作。</p> <p>(二)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及相關法令，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具體定義不誠信行為，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由董事長室於 2025 年 3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履行誠信經營情形。</p> <p>(三)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由董事長室統籌並防範任何違法情形之產生，並透過內部稽核人員之查核及外部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等機制，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4、5、8、18 條及 21 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6、10-14 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7 條規定</p> |
|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p> | V | V | <p>(一)本公司於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將評估新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和是否曾有涉及不誠信行為之記錄，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進行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目前雖未完全納入雙方買賣之契約部份，未來將於簽訂新合約時增加條款納入相關規定。</p> <p>(二)本公司由董事長室負責推動及監督執行並於 2025 年 3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亦於公司網站公布「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藉以推動所有員工及關係人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p> <p>(三)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和「董事會議事規則」，具體規範作法及處理程序，並提供相關管道。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亦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法人有利益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且每年定期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資誠會</p> |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9 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17 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19 及 23 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0 條規定</p> |

| | | | |
|--|-------------|--|---|
| <p>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V | <p>計師事務所執行財務報表查核，並已對內控進行抽核，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積極派員參加外部相關誠信經營之外部教育訓練及宣導會等，公司於定期會議中分享其他企業之成功故事，以宣導和教育員工誠信經營之重要性。</p> | 無重大差異 |
|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V V V | <p>(一)本公司於2016年3月23日第十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訂定受理單位、檢舉管道、處理程序、獎懲及申訴制度。詳參公司網站(http://www.wontex.com)→投資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程序及辦法。於公司網站中亦公開發言人連絡方式與電子郵件信箱等管道，如有發現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經營行為者，可逕行檢舉。本公司亦設置員工信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行為。</p> <p>(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明訂檢舉制度，由專人負責依規定程序辦理，書面聲明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若經查證屬實，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且依相關法令或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辦理懲戒。</p> <p>(三)依據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p> |
|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V |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相關規定，詳參公司網站(http://www.wontex.com)→投資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程序及辦法。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詳參公司網站(http://www.wontex.com)→投資專區→公司治理→誠信經營。</p>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5條規定 |
|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為強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之依據。規範之精神與做法無差異。</p> | | | |
|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法人有利益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相互支援。 2. 本公司訂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詳參公司網站(http://www.wontex.com)→投資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程序及辦法。 | | | |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 股東會日期 | 股東會重要決議 | 執行情形 |
|-----------|-----------------------|---|
| 2024.6.12 | 一、承認 2023 年度盈餘分派發放現金案 | 1. 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185,013 仟元(每股配發 1.16267033 元)。 2. 訂定 2024 年 7 月 15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2024 年 8 月 2 日全數發放完畢。 |
| | 二、通過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已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決議結果：

| 董事會期別 | 重要決議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
|---|--|---------------------------------|
| 2025 年第一次 (第 16 屆第 21 次) 2025 年 3 月 12 日 |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 2.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 3. 通過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4. 通過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5.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6. 通過訂定本公司有關基層員工之範圍。 7. 通過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意見：陳世洋獨董建議公司章程第廿六條第二段修正為：前項員工酬勞比率中包括至少 1% 做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之用。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依建議修正。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是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
| 2024 年第六次 (第 16 屆第 20 次) 2024 年 12 月 20 日 | 1. 通過本公司 2025 年年度營運計劃。 2. 通過本公司 2025 年年度稽核計劃。 3. 通過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4. 通過資金貸與萬泰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泰國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美金貳佰萬元整。 5.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否 否 是 是 是 |
| 2024 年第五次 (第 16 屆第 19 次) 2024 年 11 月 12 日 |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3. 通過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及訂定增資基準日。 4. 通過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是 是 否 是 |
| 2024 年第四次 (第 16 屆第 18 次) 2024 年 8 月 9 日 | 1. 通過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3. 通過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及訂定增資基準日。 4. 通過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獨立董事意見：第 1 案陳世洋獨董建議多了解節稅方式減輕稅賦負擔。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是 是 否 是 |

| | | |
|--------------------------------------|--|---------------------------------|
| |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
| 2024年第三次 (第16屆第17次) 2024年6月12日 | 通過訂定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等有關事宜。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否 |
| 2024年第二次 (第16屆第16次) 2024年5月13日 | 1.通過民國11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3.通過國內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及訂定增資基準日。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是 是 否 |
| 2024年第一次 (第16屆第15次) 2024年3月13日 | 1.通過民國112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編制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 2.通過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 3.通過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 4.通過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5.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 6.通過評估超過授信期間且金額重大者是否轉列資金貸與。 7.通過對泰國萬泰進行增資 THB 102,900,000(約美金3,000,000)。 8.通過202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是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 會計師姓名 | 會計師查核期間 | 審計公費 | 非審計公費 | 合計 | 備註 |
|------------|-------|---------------------|-------|-------|-------|----|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張淑瓊 | 2024.1.1~2024.12.31 | 3,660 | 3,983 | 7,643 | |
| | 林柏全 | | | | | |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1. 永續報告書顧問諮詢服務 2. CFC 諮詢服務 3. TP 專審服務 4. 稅務簽證 5. 移轉訂價
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更換之情事，故不適用。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減少達10%之情事，故不適用。

(二) 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股權移轉：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2)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姓名(註1) | 本人持有股份 |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2) | |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 |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 | 備註 |
|---|------------|-------|------------------|-------|--------------|-------|--|----------------------------|----|
|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股數 |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 關係 | |
| 美銘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張程博 | 14,221,070 | 8.34 | 0 | 0 | 0 | 0 | 張銘烈 張程欽 郭美鶯 | 父子 兄弟 母子 | |
| 張銘烈 | 11,950,911 | 7.01 | 1,145,748 | 0.67 | 0 | 0 | 張明華 張程博 張程欽 鐘連在 郭美鶯 | 兄弟 父子 父子 連襟 配偶 | |
| 萬旭電業(股)公司 董事長：張程欽 | 5,490,121 | 3.22 | 0 | 0 | 0 | 0 | 張銘烈 張程博 郭美鶯 | 父子 兄弟 母子 | |
| 張明華 | 1,925,605 | 1.13 | 886,017 | 0.52 | 0 | 0 | 張銘烈 | 兄弟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 司投資專戶 | 1,738,000 | 1.02 | 0 | 0 | 0 | 0 | 無 | 無 | |
| 富山精機廠(股)公司 負責人：鐘連在 | 1,528,512 | 0.90 | 0 | 0 | 0 | 0 | 鐘連在 | 負責人同一人 | |
| 大通託管JP摩根證券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503,743 | 0.88 | 0 | 0 | 0 | 0 | 無 | 無 | |
| 鐘連在 | 1,389,000 | 0.81 | 710,000 | 0.42 | 0 | 0 | 張銘烈 富山精機廠(股)公司 | 連襟 負責人同一人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星展銀行有 | 1,388,000 | 0.81 | 0 | 0 | 0 | 0 | 無 | 無 | |
| 郭美鶯 | 1,145,748 | 0.67 | 11,950,911 | 7.01 | 0 | 0 | 張銘烈 張程博 張程欽 | 配偶 母子 母子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2024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 轉投資事業 | 本公司投資 | |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 | 綜合投資 | | 備註 |
|------------------------------------|--------|--------|-------------------------|--------|--------|--------|--------|
|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股數 | 持股比例 | |
|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控股公司 | 12,256 | 100.00 | - | - | 12,256 | 100.00 | |
|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 | - | - | 12,256 | 100.00 | 12,256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 | - | 1,576 | 73.50 | 1,576 | 73.50 | 子公司持有 |
| 泰國萬泰控股公司 | - | - | 0.49 | 100.00 | 0.49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ABA INDUSTRY INC. | 92 | 56.10 | 72 | 43.90 | 164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 - | 50.00 | - | 50.00 | -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 16,326 | 81.63 | 0.697 | 3.485 | 17,023 | 85.12 | 董事持有 |
| 樂豪有限公司 | - | - | 41,401 | 100.00 | 41,401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東莞萬泰光電有限公司 | - | - | - | 100.00 | - | 100.00 | 子公司持有 |
| 翌泰科技有限公司 | 21,377 | 100.00 | - | - | 21,377 | 100.00 | |
| 萬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400 | 80.00 | - | - | 2,400 | 80.00 | |
|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 16,667 | 20.55 | 34 | 0.04 | 16,701 | 20.59 | 董事持有 |
|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 | 3,068 | 17.04 | 9,593 | 53.29 | 12,660 | 70.33 | 關聯企業持有 |
|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 | - | 2.56 | - | 87.26 | - | 89.82 | 關聯企業持有 |
|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10 | 28.00 | 2,106 | 19.59 | 5,116 | 47.59 | 董事持有 |
| 銀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0 | 100.00 | - | - | 2,000 | 100.00 | |
| 領康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100.00 | - | - | 100 | 100.00 | |
| ALPHA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 | 508 | 35.00 | - | - | 508 | 35.00 | |
| PT ALPHA GLOBAL TECHNOLOGY | - | - | - | 90.00 | - | 90.00 | 關聯企業持有 |
| WHT international LLC. | 20 | 100.00 | - | - | 20 | 100.00 | |
| 鉞宜股份有限公司 | 12,000 | 40.00 | - | - | 12,000 | 40.00 | |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 民國年 月日 | 每股 面額 (元) | 核定股本 | | 實收股本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仟) | 金額 (仟) | 股數 (仟) | 金額 (仟) | 股本來源(仟) | |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 其他 |
| 67/06/19 | 1,000 | 10 | 10,000 | 5 | 5,000 | 設立登記現金增資 | 5,000 | 無 | |
| 68/06/19 | 1,000 | 20 | 20,000 | 20 | 20,000 | 現金增資 | 15,000 | 無 | |
| 70/01/31 | 1,000 | 30 | 30,000 | 30 | 30,000 | 現金增資 | 10,000 | 無 | |
| 70/07/29 | 1,000 | 60 | 60,000 | 60 | 60,000 | 現金增資 | 30,000 | 無 | |
| 72/12/16 | 1,000 | 90 | 90,000 | 90 | 90,000 | 現金增資 | 30,000 | 無 | |
| 75/10/30 | 1,000 | 120 | 120,000 | 120 | 120,000 | 現金增資 | 30,000 | 無 | |
| 77/11/04 | 1,000 | 150 | 150,000 | 150 | 150,000 | 現金增資 | 30,000 | 無 | |
| 78/10/17 | 10 | 19,500 | 195,000 | 19,500 | 195,000 | 現金增資 | 45,000 | 無 | |
| 81/01/08 | 10 | 60,000 | 600,000 | 30,000 | 300,000 | 現金增資 | 105,000 | 無 | |
| 81/10/23 | 10 | 60,000 | 600,000 | 40,200 | 402,000 |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40,000 60,000 2,000 | 無 | |
| 84/10/27 | 10 | 60,000 | 600,000 | 45,000 | 450,000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40,200 7,800 | 無 | 註 1 |
| 85/08/30 | 10 | 60,000 | 600,000 | 50,000 | 500,000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45,000 5,000 | 無 | 註 2 |
| 86/07/14 | 10 | 60,000 | 600,000 | 58,000 | 580,000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75,000 5,000 | 無 | 註 3 |
| 87/10/02 | 10 | 88,000 | 880,000 | 67,200 | 672,000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87,000 5,000 | 無 | 註 4 |
| 93/07/14 | 10 | 88,000 | 880,000 | 80,220 | 802,200 | 海外可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30,200 | 無 | |
| 94/02/14 | 10 | 88,000 | 880,000 | 85,837 | 858,368 | 海外可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56,168 | 無 | |
| 95/10/19 | 10 | 120,000 | 1,200,000 | 86,695 | 866,952 | 盈餘轉增資 | 8,584 | 無 | 註 5 註 6 |
| 96/05/09 | 10 | 120,000 | 1,200,000 | 92,234 | 922,340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55,388 | 無 | 註 7 |
| 96/08/03 | 10 | 200,000 | 2,000,000 | 97,778 | 977,780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55,440 | 無 | 註 8 |
| 96/09/06 | 10 | 200,000 | 2,000,000 | 106,357 | 1,063,568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73,788 12,000 | 無 | 註 9 |
| 96/10/30 | 10 | 200,000 | 2,000,000 | 109,996 | 1,099,959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36,391 | 無 | 註 10 |

| 民國年 月日 | 每股 面額 (元) | 核定股本 | | 實收股本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仟股) | 金額 (仟元) | 股數 (仟股) | 金額 (仟元) | 股本來源(仟元) | |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 其他 |
| 97/02/12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1,125 | 1,111,251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1,292 | 無 | 註11 |
| 97/04/18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1,710 | 1,117,109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5,858 | 無 | 註12 |
| 97/07/22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2,439 | 1,124,392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7,283 | 無 | 註13 |
| 97/08/20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4,694 | 1,146,943 | 盈餘轉增資 員工紅利轉增資 | 10,551 12,000 | 無 | 註14 |
| 98/02/04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2,694 | 1,126,943 | 註銷庫藏股 | (20,000) | 無 | 註15 |
| 99/01/13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2,701 | 1,127,014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71 | 無 | 註16 |
| 99/04/19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7,573 | 1,175,727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48,712 | 無 | 註17 |
| 99/07/23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7,587 | 1,175,870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43 | 無 | 註18 |
| 99/09/02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9,673 | 1,196,727 | 盈餘轉增資 | 20,857 | 無 | 註19 |
| 99/10/18 | 10 | 200,000 | 2,000,000 | 117,473 | 1,174,727 | 註銷庫藏股 | (22,000) | 無 | 註20 |
| 99/12/27 | 10 | 200,000 | 2,000,000 | 132,573 | 1,325,727 | 現金 | 151,000 | 無 | 註21 |
| 100/01/24 | 10 | 200,000 | 2,000,000 | 131,361 | 1,313,608 | 註銷庫藏股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20,000) 7,881 | 無 | 註22 |
| 100/02/11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9,361 | 1,293,608 | 註銷庫藏股 | (20,000) | 無 | 註23 |
| 100/09/16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5,861 | 1,258,608 | 註銷庫藏股 | (35,000) | 無 | 註24 |
| 101/04/16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5,261 | 1,252,608 | 註銷庫藏股 | (6,000) | 無 | 註25 |
| 103/04/17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3,261 | 1,232,608 | 註銷庫藏股 | (20,000) | 無 | 註26 |
| 105/04/06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0,761 | 1,207,608 | 註銷庫藏股 | (25,000) | 無 | 註27 |
| 105/10/31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2,780 | 1,227,804 |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20,196 | 無 | 註28 |
| 106/01/18 | 10 | 200,000 | 2,000,000 | 123,535 | 1,235,353 |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7,549 | 無 | 註29 |
| 106/04/21 | 10 | 200,000 | 2,000,000 | 137,182 | 1,371,823 |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36,470 | 無 | 註30 |
| 106/07/28 | 10 | 200,000 | 2,000,000 | 140,369 | 1,403,685 |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31,862 | 無 | 註31 |
| 110/11/22 | 10 | 200,000 | 2,000,000 | 149,569 | 1,495,685 | 現金增資 | 92,000 | 無 | 註32 |

| 民國年 月日 | 每股 面額 (元) | 核定股本 | | 實收股本 | | 備註 | | | |
|-----------|-----------------|------------|------------|------------|------------|-----------------|--------|-----------------------|------|
| | | 股數 (仟股) | 金額 (仟元) | 股數 (仟股) | 金額 (仟元) | 股本來源(仟元) | |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 其他 |
| 111/02/08 | 10 | 200,000 | 2,000,000 | 159,105 | 1,591,048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95,362 | 無 | 註 33 |
| 111/05/04 | 10 | 200,000 | 2,000,000 | 161,012 | 1,610,120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9,072 | 無 | 註 34 |
| 111/08/11 | 10 | 200,000 | 2,000,000 | 161,665 | 1,616,652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6,532 | 無 | 註 35 |
| 112/06/29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1,665 | 1,616,652 | 額定資本額增加 | 0 | 無 | 註 36 |
| 112/08/29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1,668 | 1,616,680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28 | 無 | 註 37 |
| 112/12/05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1,791 | 1,617,912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232 | 無 | 註 38 |
| 113/06/17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1,955 | 1,619,554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1,642 | 無 | 註 39 |
| 113/09/16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2,741 | 1,627,413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7,859 | 無 | 註 40 |
| 113/11/29 | 10 | 300,000 | 3,000,000 | 163,660 | 1,636,597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 公司債 | 9,184 | 無 | 註 41 |

註 1：民國 84 年 7 月 6 日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9161 號函。

註 2：民國 85 年 7 月 8 日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5)台財證(一)第 41679 號函。

註 3：民國 86 年 6 月 2 日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6)台財證(一)第 44086 號函。

註 4：民國 87 年 6 月 8 日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7)台財證(一)第 49170 號函。

註 5：民國 95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4445 號函。

註 6：民國 95 年 10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235220 號函。

註 7：民國 96 年 5 月 9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100250 號函。

註 8：民國 96 年 8 月 3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085790 號函。

註 9：民國 96 年 7 月 16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825 號函。

民國 96 年 9 月 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19630 號函。

註 10：民國 96 年 10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64980 號函。

註 11：民國 97 年 2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31050 號函。

註 12：民國 97 年 4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91550 號函。

註 13：民國 97 年 7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177370 號函。

註 14：民國 97 年 6 月 27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1395 號函。

民國 97 年 8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09670 號函。

註 15：民國 98 年 2 月 4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018420 號函。

註 16：民國 99 年 1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06620 號函。

註 17：民國 99 年 4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78410 號函。

註 18：民國 99 年 7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61760 號函。

註 19：民國 99 年 9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98920 號函。

註 20：民國 99 年 10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32710 號函。

- 註 21：民國 99 年 12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86450 號函。
 註 22：民國 100 年 01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10680 號函。
 註 23：民國 100 年 02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27780 號函。
 註 24：民國 100 年 09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16410 號函。
 註 25：民國 101 年 04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66670 號函。
 註 26：民國 103 年 04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70280 號函。
 註 27：民國 105 年 04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65030 號函。
 註 28：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43630 號函。
 註 29：民國 106 年 01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07100 號函。
 註 30：民國 106 年 04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49250 號函。
 註 31：民國 106 年 07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02900 號函。
 註 32：民國 110 年 11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204710 號函。
 註 33：民國 111 年 02 月 08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08260 號函。
 註 34：民國 111 年 05 月 04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063270 號函。
 註 35：民國 111 年 08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39580 號函。
 註 36：民國 112 年 06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1230118850 號函。
 註 37：民國 112 年 08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1230166020 號函。
 註 38：民國 112 年 12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1230224630 號函。
 註 39：民國 113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089390 號函。
 註 40：民國 113 年 09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157600 號函。
 註 41：民國 113 年 11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206840 號函。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2025 年 4 月 7 日

| 股 份 種 類 | 核 定 股 本 | | | 備 註 |
|------------|-------------|-------------|-------------|-----------------------|
| | 流通在外股份(註) | 未 發 行 股 份 | 合 計 | |
| 記名式普通股 | 170,590,192 | 129,409,808 | 300,000,000 | 民國 87 年 2 月 4 日起為上櫃股票 |

註：包含庫藏股 3,614,000 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 主要股東名稱 | 股 份 | |
|---|------------|-------------|
| | 持 有 股 數 | 持 股 比 例 (%) |
| 美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221,070 | 8.34 |
| 張銘烈 | 11,950,911 | 7.01 |
|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 5,490,121 | 3.22 |
| 張明華 | 1,925,605 | 1.13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738,000 | 1.02 |
| 富山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 1,528,512 | 0.90 |
|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503,743 | 0.88 |
| 鐘連在 | 1,389,000 | 0.81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星展銀行有 | 1,388,000 | 0.81 |
| 郭美鶯 | 1,145,748 | 0.67 |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第廿六條之一：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第廿六條之二：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規劃、公司未來發展及兼顧股東權益等因素，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股利分派案，分派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分派至少百分之十現金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盈餘分派表

| 項 目 | 單位：新台幣 元 |
|------------------------|--------------|
| | 金 額 |
|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96,561,155 |
| 加：2024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 1) | 3,838,778 |
| 加：2024 年度稅後純益 | 358,076,965 |
| 累積可分配盈餘 | 558,476,898 |
| 提列項目 | |
| 法定盈餘公積(10%) | 36,191,574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註 2) | (41,958,981) |
| 本期可供分派盈餘 | 564,244,305 |
| 分配項目 | |
| 股東股利(每股 2 元)(註 3 及註 4) | 320,091,430 |
| 期末保留未分配盈餘 | 244,152,875 |

註 1：包含依精算報告調整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2,763,088 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5,235 元及處分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損失 1,110,925 元。

註 2：包含迴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 45,940,187 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820,644 元及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3,160,562 元。

註 3：此分派案係依據截至 114.02.28 流通在外股數減除庫藏股數之股數計算而來。

註 4：上列盈餘係先優先分配 113 年度盈餘，再分配 112 年度盈餘。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廿六條：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為，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提撥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計入分派年度的當期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462,282,223 元，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 484,782,223 元，依公司章程規定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擬分派員工酬勞現金 3.2%計新台幣 15,513,031 元及董事酬勞現金 1.6%計新台幣 7,756,516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 項目 | 2024 年 3 月 13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 2024 年 6 月 12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 差異 |
|-----------|----------------------------|----------------------------|----|
| 董事酬勞 | 4,824,152 | 4,824,152 | 0 |
| 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 9,648,304 | 9,648,304 | 0 |
|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 | 0 | 0 | 0 |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2025年4月30日

| 買回期次 | 第 17 次 (期) | 第 18 次 (期) |
|--------------------------|--------------------------------------|-------------------------------------|
| 買回目的 | 轉讓股份予員工 | 轉讓股份予員工 |
| 買回期間 | 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 |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 |
| 買回區間價格(元) | 10.43~22.50 | 15.02~36.27 |
|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股) | 普通股 2,600,000 | 普通股 1,014,000 |
| 已買回股份金額(元) | 40,663,484 | 25,816,962 |
|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86.67 | 72.43 |
|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股) | 0 | 0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股) | 2,600,000 | 3,614,000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1.59 | 2.21 |

(2) 尚在執行中者：

2025 年 4 月 30 日

| 買回期次 | 第 19 次 (期) |
|--------------------|-------------------------------------|
| 買回目的 | 轉讓股份予員工 |
| 買回股份之種類 | 普通股 |
|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元) | 857,759,462 |
| 預定買回之期間 | 2025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 |
| 預定買回之數量(股) | 3,000,000 |
| 買回之區間價格(元) | 21.70~57.00 |
|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股) | 868,000 |
| 已買回股份金額(元) | 31,223,693 |
|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總數之比率(%) | 28.93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已發行而尚未償還之公司債辦理情形

| 公 司 債 種 類 |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 2022年10月31日 |
| 面 額 | 新台幣100,000元 |
|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 不適用 |
| 發 行 價 格 | 採票面金額101.00(溢價發行) |
| 總 額 | 發行總面額新台幣800,000,000元 發行總金額新台幣810,092,410元 |
| 利 率 | 0% |
| 期 限 | 三年期 到期日：2025年10月31日 |
| 保 證 機 構 | 不適用 |
| 受 託 人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承 銷 機 構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複 核 律 師 |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
| 最近年度財報簽證會計師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林柏全會計師 |
| 償 還 方 法 | 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 未 償 還 本 金 | 新臺幣 503,500,000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 請參閱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 限 制 條 款 | 請參閱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 信 用 評 等 機 構 名 稱、評 等 日 期、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 無 |
| 附 其 他 權 利 |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2025年3月31日，已轉換為普通股之金額為新臺幣296,500,000元(轉換2,965張、8,924,962股) |
|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 請參閱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 發 行 及 轉 換、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發 行 條 件 對 股 權 可 能 稀 釋 情 形 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 請參閱(三)說明 |
|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 不適用 |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 公司債種類 | |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
| 項目 | 年度 | 當年度截至 2025年3月31日 | 2024年度 |
| | 轉換公司債 市價 | 最高 | 134.35 |
| 最低 | | 109.00 | 102.50 |
| 平均 | | 121.90 | 117.17 |
| 轉換價格 | | 每股新台幣33.1元 | |
| 發行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 | 2022年10月31日 每股新台幣36.2元 | |
|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 | 發行新股 | |

(三)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 項目 |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
|--------------------|-------------|
| 募集資金 | 810,092 |
| 發行當時之已發行股數(未扣除庫藏股) | 161,665 |
| 預計增發股數 | 22,099 |
| 融資後預計已發行股數 | 183,764 |
|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 | 12.03% |

註1：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台幣36.2元。

註2：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已發行股數/融資後預計已發行股數)，係未考慮原股東有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2) 電器批發業。
 - (3) 電器零售業。
 - (4) 電子材料批發業。
 - (5) 電子材料零售業。
 - (6) 國際貿易業。
 - (7) 製造輸出業。
 - (8)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產品名稱 | 2024 年度營業收入 | 比率% |
|--------|-------------|-----|
| 網路線 | 2,834,779 | 35 |
| 電子線 | 2,010,531 | 25 |
| 汽車及機車線 | 861,221 | 11 |
| 灌溉線 | 419,919 | 5 |
| 輻照線 | 386,603 | 5 |
| 電源線 | 131,947 | 2 |
| 電腦線 | 120,916 | 1 |
| 高溫線 | 22,308 | 0 |
| 其他 | 1,350,690 | 16 |
| 合計 | 8,138,914 | 1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1) 區域網路線
- (2) 光纖光纜
- (3) 電子線
- (4) RF高頻同軸線
- (5) 電源線
- (6) 高溫線
- (7) 極細高溫線材
- (8) 網路銅纜及光纖週邊配件
- (9) 汽車及機車用線
- (10) 灌溉線
- (11) 輻照線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 AI 雲端機房 - 高速線、相關線材發展

隨著生成式 AI（如 ChatGPT 和 Copilot）及雲端運算技術的迅速崛起，全球對於數據處理與儲存的需求大幅增加。尤其在 AI 運算、數據分析、深度學習等領域，對於高性能伺服器與高速傳輸線的需求呈爆發性增長。這些伺服器和數據中心不僅要求更快的數據處理能力，還需要更穩定與高效的連接線材來確保數據高速傳輸。萬泰預計在 2025 年 Q1 在泰國廠投入 PCIe5、PCIe6、112G 等高速傳輸線的量產，並逐季增加產能滿足市場需求。此外，數據中心冷卻系統的測漏線、電源線亦同步開發中。

(2) 網路通訊 - 高階網路線、光銅混和電纜

高階網路線的發展將成為數位化轉型與智能應用的核心驅動力，無論企業、家庭、還是公共領域，網路升級將帶來龐大商機。萬泰始終走在高階網路線開發的前沿，並將持續研發 CAT6A、CAT8，採用創新結構與材料，以適應各種應用環境。此外，網路線 PoE 技術、光銅混和電纜亦可為智慧建築、物聯網、工業自動化等帶來豐富的市場機會，萬泰將針對不同應用場景開發 PoE 網路線及光電混和纜，以拓展市場版圖，滿足多元化需求。

(3) 低軌衛星 - 網路傳輸、電源線材

低軌衛星通訊是全球太空領域最受關注的技術突破之一，能有效補足地面基礎設施的不足，提升全球網路覆蓋率。近年來，各國積極投入資源推動衛星通訊技術的發展。萬泰越南與泰國廠將持續研發低軌衛星地面接收設備所需的高效能傳輸與電源線材，並採用創新材料，以提升環境適應性。此外，萬泰亦將加速取得各區域的安全認證，擴大市場布局，搶占低軌衛星應用的商機。

(4) 綠色能源 - EVE/EVC 充電線、太陽能用線、汽車同軸線纜

隨著全球朝向低碳經濟發展，綠色能源技術成為未來的關鍵趨勢。萬泰積極投入電車、太陽能及新能源汽車領域，開發高效能、環保且符合國際標準的電線電纜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5) 工業用線 - 機器人專用線纜、控制線纜

全球資訊科技進步與全球勞動力短缺問題加劇，機器人與機械手臂的應用已成為產業發展的關鍵趨勢。從製造業、物流倉儲到醫療設備，各行各業對自動化技術的需求日益提升，推動高性能工業電線電纜市場成長。此外，全球工業自動化、智慧製造與基礎建設持續擴張，使得穩定、安全且耐用的工業用線需求大幅增加。萬泰積極布局工業電纜市場，針對不同產業需求，開發機器人專用線纜、矽膠線 / 橡膠線、控制電纜及耐火電纜，提供卓越的電纜解決方案。

(6) 電子線及高性能電纜

萬泰計畫開發感測器電纜、熱塑性絕緣尼龍電線、無銻 PVC 電子線等產品，並持續創新各類電子線及高性能電纜，以符合新興市場需求。未來，電子線將朝向高效能、環保、靈活性、耐用性與小型化方向發展，以支援智能製造、物聯網、AI、電動車及 5G 等新興領域的成長。萬泰將積極研發並優化產品，滿足各行各業的技術需求，抓住市場機遇。

(7) 特殊應用面線材，例如：電梯線、醫療線、航太用線等。視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規格。

(二) 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受到經營成本提升、大陸供應商增加、歐債持續發酵等不利因素影響，電線與電纜產業的經營越來越加困難，唯有不斷追求更低之生產成本、以及持續開發新產品與市場，才能使企業永續經營下去。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

| 上游 | 中游 | 下游 |
|----------|----|----------------|
| 銅板加工業者 | 研發 | 國營企業 |
| 台塑 PVC 粉 | 加工 | 學校、大樓 |
| 高分子材料 | 製造 | 通路、通信 資訊整合商 |

本公司產品於購入銅材及高分子材料或者台塑 PVC 粉經研發確立後，再進行製造加工，最後進行銷售，國外市場部分是透過經銷商銷售或者以 OEM 的形式直接銷售給世界各大品牌廠商，國內市場則直接銷售給電信局加工廠、網路施工商或委外加工後直接售予使用廠商。

3. 總體經濟與產業之發展趨勢

隨著全球科技與經濟的發展，各產業趨勢朝向數位化、智能化、低碳化與可持續發展，主要方向包括：

(1) AI 發展趨勢

AI 技術發展驅動數據中心、自動駕駛、智慧製造、通訊基礎設施等領域的變革，進而推動電線電纜市場升級與擴張。未來，高速傳輸、低延遲、高功率、高穩定性的電線電纜，將成為 AI 產業發展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撐。

(2) 高速傳輸 + 智慧供電，銅纜與 PoE 技術驅動未來連接

當今數位科技日新月異，隨著對高速傳輸、低延遲、擴展網路容量和提升安全性的需求日益增強，網路傳輸技術的升級成為全球網路發展的核心目標。高速銅纜技術（如 CAT6A、CAT7 和 CAT8）與乙太網供電（PoE）技術的應用，正驅動著未來網路的演變與革新。

●CAT6A（增強型六類網路線）：

傳輸速度：可達 10Gbps

頻寬：高達 500MHz，有效降低延遲與訊號干擾，適用於高效能企業網路、影音串流、資料中心等應用。

發展趨勢：近年來，CAT6A 線材正朝向**更小外徑（OD, Outer Diameter）**的設計方向，以節省佈線空間，符合施工需求。

●CAT7（七類網路線）：

傳輸速度：同樣可達 10Gbps

頻寬：高達 600-1000MHz

優勢：具有更強的屏蔽設計（S/FTP），大幅減少電磁干擾（EMI），適用於設備廠商、專業影音產業及工業級環境。

●CAT8（八類網路線）：

傳輸速度：支援 25Gbps 至 40Gbps

頻寬：最高達 2000MHz

應用場景：適用於資料中心、高效能運算（HPC）、AI 伺服器、雲端運算等對高頻

寬需求極高的場景。

●PoE (Power over Ethernet)

技術可透過網路線為設備供電，減少額外電源線的需求。

最新的 PoE++ (IEEE 802.3bt) 標準支援高達 90W 的功率，能為高功率設備（如監視攝影機、智慧照明、5G 小基站、無線 AP 等）提供穩定供電。

PoE 技術與物聯網 (IoT) 結合，可提升智慧建築、智慧城市基礎建設的部署靈活性。

(3) 低軌衛星發展

低軌衛星的發展已成為全球太空領域的熱門趨勢之一，特別是在提供全球範圍的高速網絡通信、數據傳輸和遠程監控等應用領域。全球眾多企業正積極推進低軌衛星業務，並致力於構建衛星星座，以提供全球寬頻互聯網服務、地球觀測及其他專業應用。衛星通信無疑是對現有地面通信基礎設施的重要補充，尤其在地面網絡難以覆蓋或部署困難的地區。它能有效解決偏遠地區、災難救援、移動通信領域及物聯網等應用中的通信瓶頸。隨著低軌衛星技術的不斷突破，衛星通信在全球覆蓋範圍、傳輸速度和成本效益方面將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未來將在全球通信網絡中發揮更大作用。

(4) 智慧建築發展

智慧建築的發展聚焦於物聯網 (IoT) 技術的整合，透過智能互聯實現建築內各設備與系統的高效管理與自動化。智慧建築的佈線系統涵蓋：

- 電信與通訊：包括區域網路 (LAN)、5G、Wi-Fi 6、光纖通訊等，確保高速、穩定的數據傳輸。
- 寬頻與影音系統：智慧家庭、智能會議室等應用需要高頻寬的影音傳輸線材，如 HDMI、光纖音訊電纜。
- 設備控制與感測系統：智能照明、HVAC (暖通空調)、能源管理系統 (BEMS) 等依賴即時數據收集與傳輸，提升能效與舒適度。
- 安防監控與應急系統：防火電纜、低煙無鹵 (LSZH) 線材、智慧門禁與監控設備的高穩定性通訊線纜，確保安全性與可靠性。

未來，智慧建築將持續發展整合性佈線系統，提高能源效率、提升安全性並優化空間管理，以達到設施全面自動化與智能化的目標。

(5) 工業物聯網發展

隨著全球人口結構的變化，先進國家普遍面臨少子化與老齡化的挑戰，導致製造業人力短缺與技術斷層問題。工業物聯網 (IIoT) 可透過機器對機器 (M2M) 通訊、數據蒐集與智能分析，提升製造業的自動化與數位化，解決缺工問題並強化產業競爭力。IIoT 的核心應用包括：

- 智慧製造與工廠自動化：利用 AI、大數據與雲端計算，提升生產效率並降低人力依賴。
- 即時監控與預測維護：透過感測器與數據分析，監測設備運行狀況，降低維護成本並避免設備故障。
- 供應鏈與物流智能化：結合 RFID、5G 與邊緣運算，提升生產管理與供應鏈透明度。

工業物聯網環境嚴峻，因此工業用線材需具備耐高溫、抗油、抗彎折與耐腐

蝕等特性，材料的開發與應用將成為未來技術創新的關鍵。

(6) 新能源基建趨勢

全球致力於發展綠色能源，如太陽能、風能與氫能，電動車（EV）亦是新能源轉型的重要領域。為支援淨零碳排目標，各國加速推動相關基礎建設，包括電力用線、EV 充電線與儲能設備線材，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7) 無人機產業發展及應用

無人機技術快速發展，應用範圍涵蓋物流運輸、農業監測、電影娛樂、災害救援、工業巡檢、環境監測甚至太空探測。由於無人機能執行人力難以完成的任務，且能有效解決缺工問題，未來市場前景廣闊。

(8) 醫療用線開發及應用

隨著科技的進步，數位醫療發展愈來愈快，醫療用線材的未來發展將集中於高效能、環保與智能化，並隨著遠距醫療和數位健康領域的推進，這些線材將越來越多地整合感應技術，為患者提供更準確、即時的監測和診療服務。遠距醫療除了需要高傳輸及運算處理能力外，先進的材料應用（例如：對人體無害或是可被分解對環境無害的材料也是未來發展的重點）也是未來發展的重點項目，軟硬體皆必須升級以促進更有效的醫療治療。

(9) 儲能設備及充電裝置的發展趨勢

新能源的發展已成為全球不可逆的趨勢，隨著能源轉型的深入，各種新型能源技術不斷精進。為了確保電力供應的穩定性和可持續性，儲能系統將成為電網智慧化的關鍵要素。儲能技術能有效應對能源波動，提升電網的穩定性與可靠性，並支持新能源的高效利用。此外，隨著電動車及可再生能源的快速普及，充電裝置的需求也在同步增長。各種新型充電設施的出現，如快速充電站、無線充電技術等，不僅有助於電動車的普及，還能支持大規模能源儲存與轉換。這些技術的發展將為相關產業帶來巨大的商機，並推動全球能源產業的轉型與升級。

(10) 溫度感應器配線的升級趨勢

溫度感應線是一種專門用於測量溫度的特殊線纜，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空調系統、汽車工業及醫療設備等多個領域。傳統上，這些配線材料多為交聯聚乙烯（XLPE），但隨著需求的變化，溫度感應線的材料逐漸升級為特氟龍（Teflon），以應對更為嚴苛的工作環境和終端應用需求。

(11) 全球電網升級、中高壓電纜的市場需求

隨著全球能源轉型和現代化需求的推動，各國紛紛加強電力基礎設施建設。中國和印度等國家因應工業發展積極擴展電網，而美國與歐洲等先進國家則因電網老化，進行大規模升級以應對不斷增長的電力需求。在此背景下，中高壓電纜在電網建設中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跨國電力連接和長距離電力輸送需求的增加，中高壓電纜將成為電網發展的關鍵組成部分。市場對中高壓電纜的需求預計將穩定增長，成為全球電網升級的主要驅動力之一。

4. 商品競爭情形

- (1) 全球貿易受川普政府推行的高關稅政策影響，企業被迫重新評估供應鏈布局，高關稅政策加劇了貿易保護主義，也放緩了全球貿易的發展。雖然市場仍充滿不確定性，萬泰憑藉其在東南亞的完整布局，成功把握中美貿易戰帶來的產業轉移機會，業績保持穩定成長。展望未來，公司將緊跟全球產業發展趨勢，積極投入 AI 高速線材、

低軌衛星及汽車相關線材的開發，並持續強化技術與產品競爭力，邁向 Tier 1 供應鏈的核心地位。

- (2) 越南經濟高度依賴出口貿易，近年來，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及關稅政策的變動，使越南創造了優異的出口實績。然而，經濟快速成長也帶來勞動成本上升和環境法規更為嚴格的挑戰。萬泰越南廠在當地市場及出口業務均穩定發展，除了既有的 UL 及 AV 產品線，亦計劃在越南設立照射設備，提供照射線及高溫線，以擴大產品線並增加供應其他產業的機會，拉開與其他國內競爭對手的差距。
- (3) 萬泰東莞廠近年來受中美貿易戰影響，出口業務面臨挑戰，但在東南亞及歐洲市場仍維持穩定供應。儘管中國內銷市場潛力巨大，近兩年卻因美國打壓及產業內捲加劇，導致外資加速撤離，製造業競爭更加嚴峻。為確保業務穩定並推動成長，萬泰東莞廠將持續深耕非美國市場，並積極開發新興產業與客製化線材，提升產品競爭力，以確保穩定營運並拓展市場機會。
- (4) 泰國政府推動「泰國 4.0」政策，致力於將泰國轉型為先進製造與技術中心，並透過投資激勵措施吸引外資。近年來，受貿易戰影響，不少中資企業轉向泰國發展，導致當地線纜產業競爭日趨激烈。萬泰泰國廠深耕當地市場數十年，擁有穩定的內銷客群與市場基礎。除了現有的產品線（UL 電子線、汽車花線及電源線），泰國廠亦積極擴充照射機產能，以滿足國內外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此外，為順應產業發展趨勢，泰國廠加碼投資高速線生產設備，積極布局 AI 伺服器應用市場，以搶占高端線材供應鏈先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年度研究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與產品：

2024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 5,797 萬元，2025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1,571 萬元，在 2025 年，萬泰集團的技術與研發計畫將聚焦於高速傳輸、耐候電纜、環保材料與新能源應用，並持續推進全球認證標準，確保產品符合市場需求與法規要求，以提升企業競爭力，擴大市場版圖。

主要的技術和研發方面的重要計劃如下表所示：

| 項次 | 計畫項目 | 概要說明 |
|----|-------------------|--|
| 1 | 高速傳輸線開發 | 針對 AI 超級電腦、PCIe 5.0 及 112G PAM4 應用的高速傳輸內部連接線材，優化頻率範圍至 40GHz，確保信號穩定性及一致性，並進行 UL AWM 認證。 |
| 2 | -70°C 耐候電纜開發 | 針對極端低溫環境，研發通過 -70°C 冷衝擊測試的耐候電纜，適用於戶外嚴苛環境，並符合 CMX Outdoor 等級標準。 |
| 3 | 特殊耐燃充膠 CM-LSHF 電纜 | 和客戶共同研發具防潮、阻水性能的網路線，採用 LSZH 外被，適用於隧道等高安全需求環境，符合 CM 阻燃等級。 |
| 4 | 電動車充電線 | 依據不同市場需求，開發 UL 2263 及 IEC 62893 電動車充電電纜，並取得相關安全認證。 |
| 5 | 汽車用同軸電纜 | 開發高柔性、抗彎折的汽車用同軸電纜，適用於車載攝像頭與 ADAS 應用，符合車規要求。 |
| 6 | 無銻 PVC 電子線 | 為符合環保法規，如加州 Proposition 65，開發無銻阻燃 PVC 電子線，減少有害物質，提高產品環保與安全性。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近年來，全球經濟受中美貿易戰、疫情及地緣政治動盪影響，國際供應鏈發生劇烈變化，全球化趨勢逐漸轉向保護主義與區域經濟整合。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進一步放緩市場成長，使出口貿易面臨更大挑戰。後疫情時代，產業格局也隨之轉變，AI 與綠能技術快速發展，電動車供應鏈逐步取代傳統燃油車系統，帶動新一波產業革新。這些變化雖為人類生活帶來更高的便利性、安全性與環保效益，但同時也提高了企業競爭壓力，要求更敏捷的市場應變能力與技術創新。為因應全球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萬泰科技制定了短期與長期業務發展計劃，致力於優化生產佈局、提升技術研發能力，並積極開拓新市場，以確立產業領導地位。以下是本公司短期與長期業務計畫的概要：

●短期發展

- (1) 持續關注全球產業發展趨勢，並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
- (2) 掌握全球基礎建設商機，與在地客戶合作，共同爭取專案訂單。
- (3) 優化現有產品線，增強銷售亮點，提升市場競爭力。
- (4) 延伸現有 OEM 客戶的產品線，拓展銷售渠道，爭取新產品開發機會。
- (5) 成立研發中心，推動技術創新與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
- (6) 整合各廠產能，提升產銷靈活度，加強客戶服務。
- (7) 強化市場研究，收集進出口及同行業資訊，掌握市場及競爭對手的狀況。
- (8) 整合各廠新產品資訊，運用專業行銷工具促進銷售。
- (9) 增加訪廠活動，推廣產品及技術能力，提升業績和管理效益。
- (10) 增加參展、參觀展會和例行客戶拜訪，掌握市場趨勢並建立更緊密的客戶關係。

●長期發展

- (1) 深耕通訊產業，並積極開發其他產業的業務商機。
- (2) 參加產業研討會，提升萬泰集團曝光度，建立專業形象。
- (3) 加強與國際認證機構的合作，淘汰市場劣質產品，維護市場公平競爭。
- (4) 隨著全球地緣風險升溫，關注各國的出口貿易優勢，積極拓展國際市場。
- (5) 與客戶建立共生關係，達成雙贏局面，提升市場佔有率。
- (6) 在美國成立總部，擴大業務據點及供應鏈，縮短交貨周期，提升客戶服務。
- (7) 推動 ESG 發展，研究並推出更環保、更友善的材料，促使萬泰與世界接軌。
- (8) 持續進行新材料測試、認證並提升生產力，保持國際市場競爭力。
- (9) 整合集團研發人才，優化現有產品，並朝向更多元的產業開發新產品。
- (10) 整合集團業務團隊，拓展新市場與新產品，推動集團業績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 區 域 | 2024 年營業收入 | 比例(%) |
|-------|------------|--------|
| 美國 | 2,790,113 | 34.28 |
| 泰國 | 2,193,009 | 26.94 |
| 越南 | 1,445,861 | 17.76 |
| 大陸及香港 | 822,491 | 10.11 |
| 台灣 | 548,172 | 6.74 |
| 其他 | 339,268 | 4.17 |
| 合 計 | 8,138,914 |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報告，2023 年全球電線電纜市場規模達 2,088.9 億美元，預計到 2032 年將成長至 3,573.4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6.23%。基礎設施建設是市場主要驅動力，而 AI 的快速發展進一步帶動數據中心建設需求，促使網路通訊設備升級。此外，全球對再生能源發電的投資增加，也推動電線電纜市場持續成長。未來，地面通訊基礎設施與衛星通訊的融合，將實現全球通訊市場的無縫覆蓋，成為通訊技術發展的重要趨勢。

萬泰科技的市場佈局與產品開發

- 網路線產品：萬泰持續擴展網路線產品產能，以滿足通訊產業不斷成長的需求。台灣廠專注於提升現有產品線的生產效率與市場佔有率，並積極研發高階線種，開創更高附加價值的商機，提升整體競爭力。
- 東莞廠：專注開發鐵路相關線材，在公共交通運輸領域已有實績；同時積極開發電梯、船舶、醫療、機器人及機械手臂用線，充電線及儲能用線，滿足海外客戶需求，並提升內銷市場競爭力。
- 越南廠：越南廠成功承接衛星通訊網路線訂單，並積極研發新材料，推動環保產品概念，提升客戶黏著度。同時，將接手泰國廠的灌溉用線訂單，預計 2025 年業績將大幅成長。除穩定供應美國市場外，越南廠的幅照設備預計於 6 月完工，為下半年商機拓展奠定基礎。
- 泰國廠：泰國近年來受惠於日本、韓國及中國企業投資，產業與基礎建設持續升級，帶動內需市場快速成長。萬泰泰國廠在 UL 電子線、汽車花線及電源線領域擁有穩定市占率，未來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 AI 高速傳輸線 (PCIe5、PCIe6、112G)、新能源電線 (如電動車充電樁用線、快充型電纜、儲能電池連接線)、電力線及工程控制線等高壓電纜，以滿足 AI 技術發展與國內市場日益增長的需求。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 6G、衛星通訊、AIoT (人工智能物聯網)、雲端運算等網路通訊技術的迅速發展，未來的生活模式將發生顯著變化。這些技術不僅影響全球經濟結構，也將重塑各行各業的運作方式，帶來大量的商業機會。隨著技術進步，全球對於高效能、高傳輸速度、低延遲的網路需求也不斷上升，特別是在通訊基礎設施建設方面的需求將呈現爆發式增長。此

外，先進國家將網路通訊視為國家安全的關鍵領域，積極推動基礎設施建設和提升網絡佈建，並運用國際影響力在全球供應鏈中爭取有利地位，這讓全球科技競爭更為激烈。簡而言之，隨著網路技術的進步，將不僅為通信產業帶來數兆元商機，也將開創新的挑戰和機會，尤其是在高傳輸、低延遲、抗干擾的高階網路線需求方面，這一趨勢將對市場供需關係造成深遠影響。

- 萬泰在市場中的應對策略

萬泰在資通訊產業擁有數十年的深厚基礎，並且與全球前十大品牌合作，展現了其強大的 OEM 製造能力。憑藉過硬的技術能力、卓越的產品品質和高效的服務，萬泰在全球市場中贏得了客戶的信任。面對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萬泰不斷開發新產品或客製化線材，致力於滿足客戶對於不同工作環境和使用場景的需求，這也幫助萬泰鞏固了其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

- 多元化產品線與拓展市場

萬泰除了在通訊領域發展外，還擁有多種類型的 UL 電子線認證，在電力、機電、控制及空調等系統的綜合佈線市場中，提供對應的產品線，例如溫控、安防、影音、灑水及景觀照明線材等。這些多元化的產品線，以及廣泛的客戶群體，使萬泰能夠不斷接獲轉單與新產品開發機會，保持穩定的市場供應。

- 東南亞與印度市場的成長潛力

隨著中美貿易戰的影響，東南亞及印度市場由於其人口紅利和日益增長的內需，成為全球企業投資的新熱點。萬泰積極將業務拓展至這些市場，並藉由與當地組裝廠的合作，開發新的業務模式，已成功進入日系汽車廠的供應鏈，目前正進行樣品認證中。這一策略有望加強萬泰在亞洲市場的影響力，為公司未來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 ESG 與綠色能源市場的契機

在全球 ESG（環境、社會與治理）趨勢的驅動下，各國都在積極推動脫碳政策，不僅鼓勵綠色投資，還會徵收碳費，以促進潔淨能源的發展。綠色能源、儲能技術以及電動車成為先進國家的重點發展產業，這些趨勢將對未來的全球經濟與社會產生深遠的影響，帶來無限的商業機會。萬泰積極參與綠色能源領域，除開發太陽能用線外，其研發團隊也致力於電動車充電樁和儲能相關線材的開發，並研擬相關的認證需求，為迎接全球綠能產業的快速發展做好準備。這一切都表明，萬泰在綠能領域的發展前景非常樂觀，並將能夠抓住市場機遇，進一步擴大業務規模。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競爭優勢

- (1) 深厚產業經驗與技術累積

- 萬泰科技在電線電纜產業深耕超過 40 年，各廠研發團隊累積超過 300 年的設計經驗，提供 OEM 與 ODM 服務，協助全球客戶開發高性能產品。近 30 年來，萬泰穩定出口美國，與全球前十大市場領導品牌均有合作，品質與技術實力獲得國際市場認可。

- (2) 全球生產基地佈局，確保供應鏈彈性

- 在台灣、泰國、越南、中國皆設有生產基地，能夠根據客戶需求快速調整產能配置。面對地緣政治衝突、美中貿易戰、供應鏈重組等挑戰，萬泰已建立區域化供應鏈，確保客戶獲得穩定、不間斷的產品供應，提升市場競爭力。

- (3) 積極參與國際產業標準制定，確保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萬泰長期參與國際線纜同業組織，並定期派員參與產品規範制定與技術研討會，以確保產品符合最新國際標準（如 UL、VDE、TÜV 等）。此外，萬泰是美國線纜及通訊協會（CCCA）唯一的海外會員，進一步強化品牌在北美市場的影響力。

(4) 多元化產品線，滿足跨產業需求

萬泰集團擁有完整的產品認證與廣泛的產品線，涵蓋通訊、電子、家電、汽車等產業，並積極拓展至**新能源（EV 充電樁、儲能電池連接線）、智慧建築（物聯網、安防、影音線材）、工業自動化（機器人、控制線）等高附加價值領域，以拓展市場商機。

(5) 短鏈供應模式，降低貿易戰與原物料風險

由於中美貿易戰與全球供應鏈重組的影響，萬泰積極建立短鏈供應模式，提升關鍵材料與零組件的在地化採購比例，以縮短交期、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風險，並確保產品供應穩定。

(6) 台灣 TAA 會員國資格，提高美國市場競爭力

萬泰產品可掛「Made in Taiwan」標示，符合美國政府採購協定（TAA）標準，使產品可直接供應美國政府標案，提升北美市場的競爭優勢。

(7) 美國在地化服務與倉儲物流支援

在美國東、西岸均設有倉儲與物流服務中心，能夠快速支援客戶專案訂單，縮短交貨期，並透過整合業務與技術團隊，提供即時技術支援與解決方案，提高客戶滿意度與黏著度。

● 競爭劣勢

(1) 市場產品品質參差不齊，價格競爭激烈

線纜市場產品品質良莠不齊，尤其在供過於求時，市場容易陷入低價競爭，導致終端客戶難以辨別品質優劣。由於部分廠商未嚴格遵循國際標準，僅憑價格競爭，這對於堅持高品質與合規製造的企業形成不公平競爭環境，影響品牌溢價能力與市場份額。

(2) 中美貿易戰加速競爭者轉移產線，國際市場壓力上升

中美貿易戰後，許多中國廠商將業務拓展至非北美市場，並加速東南亞產能佈局以避開美國關稅壁壘。近年來，這些新建產能陸續投產，使國際市場競爭更加激烈，尤其是在價格導向市場，對於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需求仍需持續培育。

(3) 地緣政治與經濟不確定性增加，營運風險上升

近年來，全球地緣政治風險加劇，如俄烏戰爭、中美科技戰、美國對中國關鍵技術出口管制、以及台海局勢等，都可能影響供應鏈穩定性。此外，原物料價格波動、通膨壓力、以及各國政策變動（如關稅、ESG 法規）均使企業面臨更高的營運成本與風險，考驗企業的應變能力。

(4) 全球勞動力短缺與傳統製造業人才招募困難

全球主要經濟體（如美國、歐盟、日本、台灣）均面臨少子化與勞動力短缺問題，導致製造業招募技術人員更加困難。年輕一代對傳統產業的興趣降低，導致熟練技術人才難以傳承，進而影響產業發展與創新速度。這使得企業需要投入更多資源在自動化生產與人才培訓，以維持競爭力。

● 因應對策

(1) 持續與國際認證公司合作

與國際認證機構合作，鑑別市場中劣質產品，區隔不良廠商，並強化市場的公平競爭。同時，加強客戶教育訓練，提升產品形象與市場認知，讓消費者了解品質與認證的重要性。

(2) 併購上下游廠商並整合供應鏈

積極研擬併購策略，整合上下游資源，通過供應鏈整合提高競爭力，擴展業務領域並增加營收來源。這不僅能提升內部效率，也能強化對外競爭優勢。

(3) 拓展全球經銷商網絡

拓展各國經銷商，增強品牌的全球曝光度，開發新市場並提升業績。根據不同地區需求，制定本地化策略，精確打入各市場，提升品牌影響力。

(4) 利用現有客戶的全球行銷平台

依託現有的全球客戶行銷據點，拓展新市場並推廣新產品，強化品牌國際化步伐，提升在不同地區的市場佔有率。

(5) 透過 ODM 模式增加客戶黏著度

加強 ODM 模式的運用，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產品，穩定業績並提升客戶黏著度。確保服務的靈活性與準確性，並積極進行長期合作。

(6) 積極參與產業研討會與展會

積極參與國際性產業研討會及展會，提升萬泰在行業內的知名度，吸取市場趨勢、技術創新等寶貴資訊，並加強與同行業領袖的交流與合作。

(7) 建立集團研發中心，整合資源

設立集團研發中心，集中資源並加強創新能力，主導新產品的開發。通過技術創新及市場反應，提升產品競爭力，為未來的市場變化做好充分準備。

(8) 整合銷售資源並進行定期客戶拜訪

整合集團內外部銷售資源，積極進行定期客戶拜訪，深入了解各行業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優化銷售流程並提升服務質量，增加銷售機會。

(9) 培養精英管理層並賦予實權

在集團內部培養精英幹部，提供更多的責任和機會，以激發其潛力並推動業務創新。設立明確的績效考核機制，提升團隊凝聚力及責任感。

(10) 善用 AI 工具優化作業流程與品質

善用 AI 技術及數據分析工具，簡化工作流程，提高運營效率，並保證產品品質。利用人工智慧提升生產與預測能力，優化資源配置。

(11) 推動數字化轉型與跨界創新

加快數字化轉型進程，探索物聯網、大數據等數位技術的應用，提高生產效率、客戶體驗及市場預測能力。此外，探索與其他行業的跨界合作，推動產業創新並拓展新興市場。

(12) 積極參與全球綠能發展，開發綠色產品

深入參與綠色能源、儲能技術與電動車等領域的研發與應用，為全球潔淨能源發展貢獻力量，推動環保產品的創新。這不僅符合全球脫碳政策，還有助於開拓新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網路線

(1) 主要用途：

應用於區域網路 (Local Area Network, LAN) 或乙太網路 (Ethernet)，傳送與接收的配線，如辦公室、各樓層電腦網路、機房或資料中心之訊號線纜。

(2) 生產過程：芯線押出→對絞集合→被覆押出。

2、RF 高頻同軸

(1) 主要用途：

衛星定位 GPS，廣播電台發射天線連接用，衰減要求越來越低。高頻同軸線也廣泛運用在無線傳輸連接器、手機、NOTE BOOK、PDA 及汽車用之衛星導航之多種產品上。

(2) 生產過程：芯線押出→鍍銀(錫)編織→被覆押出。

3、高溫線

(1) 主要用途：

極細高溫線是3C產品主要使用線材之一，廣泛使用於 NOTE BOOK以及LCD和手機產品連接組合內部用線，一般電子、3C產品、電器設備、收銀機、計時器、醫療儀器配線。

(2) 生產過程：鍍錫銅絞線→被覆押出。

4、電子線

(1) 主要用途：

電器、電子設備及事務機內部配線。

(2) 生產過程：鍍錫銅+PVC料→被覆押出。

5、汽機車用線

(1) 主要用途：

汽車內部各項控制線束組。

(2) 生產過程：鍍錫銅+PVC料→被覆押出。

6、光纜

(1) 主要用途：

在FTTX光纖通訊網路的傳輸，特別在室內光纜、入戶光纜及光纖跳接線之用線。

(2) 生產過程：光纖絲→被覆押出。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

| 主要原料名稱 | 供應廠商 | 供應情形 |
|----------|--------------------------|------|
| COPPER 銅 | GUAN、SUZH、華新、大展、LS-VINA、 | 良好 |
| PVC 粉 | 台塑、TPC、THAI | 良好 |
| 鐵弗龍 | 慕明、JIN | 良好 |
| PE | 磐恆、新凱 | 良好 |
| 可塑劑 | SHIN、SAND、元禎、駿順、乾福 | 良好 |
| 化工料 | 台灣華聚、臻琪、僑冠 | 良好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 | | 202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 | | 2024 年度 | | | | 2023 年度 | | | |
|----|------|--------------------|---------------|---------|---------|-----------|--------------|---------|---------|-----------|--------------|---------|
| 項目 | 名稱 | 金額 | 占當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 1 | MAY | 390,709 | 21.51 | 無 | JIN | 1,655,359 | 26.32 | 無 | LS | 839,663 | 17.25 | 無 |
| 2 | LS | 287,272 | 15.82 | 無 | LS | 1,123,606 | 17.86 | 無 | JIN | 627,653 | 12.90 | 無 |
| 3 | JIN | 129,878 | 7.15 | 無 | SUZ | 455,418 | 7.24 | 無 | 東莞華新 | 451,429 | 9.28 | 無 |
| 4 | STEC | 124,094 | 6.83 | 無 | 大展 | 292,220 | 4.65 | 無 | SUZ | 358,935 | 7.38 | 無 |
| 5 | 其他 | 884,297 | 48.69 | 無 | 其他 | 2,762,976 | 43.93 | 無 | 其他 | 2,588,528 | 53.19 | 無 |
| | 進貨淨額 | 1,816,250 | 100 | | 進貨淨額 | 6,289,579 | 100 | | 進貨淨額 | 4,866,208 | 100 |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2025 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 | | 202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 | | 2024 年度 | | | | 2023 年度 | | | |
|----|-------|--------------------|---------------|---------|---------|-----------|--------------|---------|---------|-----------|--------------|---------|
| 項目 | 名稱 | 金額 | 占當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名稱 | 金額 |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
| 1 | P 公司 | 311,724 | 13.78 | 無 | P 公司 | 695,892 | 8.55 | 無 | S 公司 | 581,459 | 8.92 | 無 |
| 2 | S 公司 | 120,405 | 5.32 | 無 | S 公司 | 404,133 | 4.97 | 無 | P 公司 | 550,678 | 8.45 | 無 |
| 3 | I 公司 | 92,632 | 4.09 | 無 | KT 公司 | 335,952 | 4.13 | 無 | IC 公司 | 284,886 | 4.37 | 無 |
| 4 | IC 公司 | 75,790 | 3.35 | 無 | IC 公司 | 313,493 | 3.85 | 無 | I 公司 | 241,680 | 3.71 | 無 |
| 5 | 其他 | 1,661,795 | 73.46 | 無 | 其他 | 6,389,444 | 78.50 | 無 | 其他 | 4,859,332 | 74.55 | 無 |
| | 銷貨淨額 | 2,262,346 | 100 | | 銷貨淨額 | 8,138,914 | 100 | | 銷貨淨額 | 6,518,035 | 100 |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2025 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三、從業員工服務概況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年度 | | 2025 年 3 月 31 日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員工人數 | 直接人工 | 981 | 963 | 907 |
| | 間接人工 | 333 | 331 | 355 |
| | 管理人員 | 125 | 125 | 114 |
| | 合計 | 1,439 | 1,419 | 1,376 |
| 平均年歲 | | 41 | 41 | 41 |
| 平均服務年資 | | 9 | 9 | 8 |
| 學歷分佈 比率 % | 博士 | 0.00 | 0.00 | 0.00 |
| | 碩士 | 1.75 | 1.77 | 1.65 |
| | 大專 | 19.09 | 18.84 | 18.56 |
| | 高中 | 29.22 | 28.49 | 28.32 |
| | 高中以下 | 49.94 | 50.90 | 51.47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尚無因污染環境遭受處分罰鍰之情事發生。

(二) 未來因應對策

1. 事業管制廢棄物：依環保法令規定，交由環保署認可之甲級清理商承包清運經分離後再利用、處理前 24 小時上網申報並於清運離廠後再次上網連線申報正確重量列管、並於處理後 4 天內上網確認重量申報取得三聯單及妥善處理文件存檔備查。
2. 民生垃圾廢棄物：依環保法令規定，交由環保署認可之乙級清理商承包清除轉入焚化爐處理、處理前 24 小時上網申報並於清運離廠後再次上網連線申報正確後再次申報正確重量列管、並於處理後 4 天內上網確認重量、取得三聯單及妥善處理文件存檔備查。
3. 工廠之生活污水：分管分流並納入中壢工業區污水處理中心集中處理、於符合排放水質後統一放流。
4. 本公司配合並遵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規範。

(三) 未來可能之支出：預計無重大環保支出。

(四) 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之設立情形：

本公司環境管理專責單位在中壢工廠是由廠務課指派專人負責；在五股辦公室則由董事長室指派總務人員負責。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中秋、勞動、端午)三節撥發禮品禮金以及生日禮金外、編列年度旅遊及尾牙餐會、慶生會與團體保險預算，另依據職工福利委員會章程同仁得申請退休、生育及婚喪喜慶、教育補助等職工福利款。

2、進修訓練情形：

公司為提昇員工專業知識與競爭能力，推動全體同仁終身學習之意願，辦理各項管理及員工教育訓練，依據各單位年度教育需求表列之課程、由教育訓練單位安排廠內課程及外界訓練，適度依需求派遣同仁參加外部授課，借以提昇公司作業品質、發揮工作成效、創造公司經營管理之績效。

(1)本公司 2024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 受訓經理人名單 | 受 訓 課 程 | 受訓時數 (小時) | 費用 (新台幣元) |
|--------------|--|--------------|--------------|
| 財務部 許玉秀副總 |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 1. 最新「年報編制」相關 ESG 永續政策法令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 6 | 3,500 |
| | 2.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 6 | 3,500 |
| 財務部 黃淑媚經理 |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 1.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 6 | 3,500 |
| | 2. 最新「年報編製」相關 ESG 永續政策法令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 6 | 3,500 |
|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主辦： 1. 2024 年全球及台灣經濟展望 | 3 | 3,000 |
| | 2. 破權交易機制與碳管理應用 | 3 | 3,000 |
| | 3. 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NFD)解析與實務 | 3 | 3,000 |
| | 4.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 3 | 3,000 |

(2)本公司 2024 年度派員外訓之情形如下：

| 參加部門人員 | 課 程 內 容 名 稱 | 上課時數 (小時) | 費用 (新台幣元) |
|--------|---|--------------|--------------|
| 財務部 |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 18 | 9,900 |
| 稽核室 |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 如何運用數位探勘與改善營運流程及舞弊偵測-稽核實務探討 2. 數據分析方法與實務 | 6 | 3,000 |
| | | 6 | 3,000 |
| 人資部 | 中華人事主管協會：人才發展與員工個人發展 IDP 管理師認證班 | 30 | 12,500 |
| 資訊中心 | 恆逸教育訓練中心：Visual C# 實務開發 | 14 | 52,800 |
| 製造部 | 中國生產力中心等：部屬培育與人才管理實務訓練等 | 72 | 27,516 |

| | | | |
|-----|--------------------------|-----|---------|
| | 天下學習 X BSI：企業減碳淨零策略規劃認證課 | 8.5 | 12,857 |
| 全公司 | 天下雜誌股份有限公司：天下創新學院-線上影音課程 | 全年度 | 309,486 |

3、本公司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對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凡同仁符合勞基法規定之退休條件者均依法核准退休並發給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以勞資雙方同心協力和諧運作為依歸，未來將繼續本著建立開明、民主的溝通模式，遵循勞工法令，重視員工福祉，使優良的勞資關係能持續維持。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均遵循勞基法相關法令執行、並配合完善福利措施推行，勞資雙方皆能充分溝通，故目前無勞資糾紛發生，未來公司亦將不斷努力為全體同仁爭取更好的福利，勞資共同創造更佳的績效與利潤。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本公司已訂定相關電腦化及資訊系統作業處理辦法，以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指派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資訊安全專責人員，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其安全規章及程序，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資安政策要點如下說明：

(1) 人員教育訓練

對外學習：各資訊系統管理員每年度定期安排專業資安課程進修，以充份瞭解最新資安管控要點，以評估及分析因應各種資訊風險之有作為。

對內宣導：定期對內部員工進行資安宣導，告知各種潛在性風險，並教導每個員工在操作電腦及資訊系統應確實依公司資安政策要求執行，以避免各種可能造成資料或系統損壞之情事發生。

模擬演練：不定期進行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強化員工風險意識，並針對不足者加強訓練。

(2) 服務穩定運作

A. 各種電腦主機及個人電腦設備均由專人管理，不得任意使用、拆卸及更動。

B. 尊重智慧財產權禁止使用未經授權或來路不明之軟硬體。

C. 各類電腦皆確實安裝防毒軟體並統一由管控主管定期更新病毒碼。

D. 各類電腦皆確實依系統商發佈之更新通知進程式修補，以降低系統漏洞產生。

E. 與 SI 專業廠商簽定維護服務，確保主機發生異常時能即時處理處降服務停機時間。

F. 系統檔案及資料皆採取每日本地及異地備備份，並每年定期執行系統資料復原測試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災害造成之資料損失風險。

(3) 委外服務管理

- A. 對各類廠商之系統建置及維護人員，規範及限制其可接觸之系統與資料範圍，並嚴禁核發長期性之系統帳號及通行密碼；如基於實際作業需求，得核發短期性及臨時性之系統帳號及通行密碼供其使用，並於使用完畢後立即取消其使用權限。
- B. 委託廠商建置或維護重要之軟硬體設施時皆應於本公司系統管理人員監督及陪同下始得為之。

(4) 網路安全管理

- A. 除公司對外網站得開放外部人員存取之外，其餘各項資訊服務皆僅限內部網路中存取。外部網路受隔離無法直接進入，並已採用多重網路安全防禦系統，位於網路前端之防火牆、入侵防禦連線篩檢系統、郵件內容安全控管系統負責過濾網路進出連線的內容，能防禦外部網路攻擊，並即時封鎖最新惡意軟體、有害之網站連結、垃圾電子郵件等威脅。
- B. 公司對外網站僅限存放得公開讀取之資訊，不得含有機密性及敏感性之資訊及文件。
- C. 到訪公司人員若非事先申請一律禁止連結內部網路。被授權之網路使用者，只能在授權範圍內存取網路資源，不得將相關使用資訊交付他人使用。
- D. 對核心資通系統定期執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即時修補系統弱點。
- E. 加入資安情資分享組織，取得資安預警情資、資安威脅與弱點資訊。

(5) 系統存取控制

依各業務範圍、權責分別設定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資料之存取皆需透過簽核流程經各權責主管申請並核准後始能使用與變更。使用者一旦離開原職務，立即撤銷該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以防範未經授權之使用。年度定期要求各單位檢核所屬人員之使用權限是否適宜，並依實際使用需求即時予以調整。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 契約性質 | 當事人 | 契約起訖日期 | 主要內容 | 限制條款 |
|----------------|------------------------------|------------------------------|--------------------------|------|
| 採購 SCR 連續鑄造銅條 |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 2025/01/01 至 2025/12/31 止 | 供應 2.6mm 銅線每月約 60-100 公噸 | 無 |
| 採購 SCR 連續鑄造銅條 | 華新麗華(股)公司 | 2025/01/01 至 2025/12/31 止 | 供應 2.6mm 銅線每月 40-80 公噸 | 無 |
| 採購 DIP 連續鑄造銅條 |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 2025/01/01 至 2025/12/31 止 | 供應 2.6mm 銅線每月約 20-40 公噸 | 無 |
| 採購 SCR A 級電解銅板 | PAN PACIFIC COPPER CO., LTD. | 2025/03/01 至 2025/12/31 止 | 供應 SCR 銅板每月約 60-100 公噸 | 無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年度 | | 差異 | | 變動分析說明 |
|---------------|--------------|--------------|--------------|-----------|--------|
|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金額 | 變動% | |
| 流動資產 | \$ 4,638,131 | \$ 3,567,225 | \$ 1,070,906 | 30.02 | (二)1.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0,206 | 277,193 | 33,013 | 11.91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6,821 | 1,160,512 | 66,309 | 5.71 | |
| 其他資產 | 698,165 | 611,493 | 86,672 | 14.17 | |
| 資產總額 | 6,873,323 | 5,616,423 | 1,256,900 | 22.38 | (二)2. |
| 流動負債 | 2,857,300 | 1,515,532 | 1,341,768 | 88.53 | (二)3. |
| 長期負債 | 84,043 | 75,991 | 8,052 | 10.60 | |
| 其他負債 | 370,936 | 1,095,083 | (724,147) | (66.13) | (二)4. |
| 負債總額 | 3,312,279 | 2,686,606 | 625,673 | 23.29 | (二)5. |
| 股本 | 1,636,597 | 1,617,912 | 18,685 | 1.15 | |
| 資本公積 | 503,459 | 388,880 | 114,579 | 29.46 | (二)6. |
| 保留盈餘 | 866,303 | 689,399 | 176,904 | 25.66 | (二)7. |
| 其他權益 | 57,987 | (173,651) | 231,638 | (133.39) | (二)8.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 3,064,346 | 2,522,540 | 541,806 | 21.48 | (二)9. |
| 非控制權益 | 496,698 | 407,277 | 89,421 | 21.96 | (二)10 |
| 權益總額 | 3,561,044 | 2,929,817 | 631,227 | 21.54 | (二)11 |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方予以分析。

(二)分析說明如下：

1. 接單狀況佳及匯率貶值使現金增加 1.2 億，第四季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 5 億，使應收及存貨增加 8 億，另美國萬泰投資美國債券 1.6 億，使流動資產大幅增加。
2. 係因流動資產增加使總資產增加請詳說明 1。
3. 係因越南萬泰短期借款增加 1.9 億，泰國萬泰增加 1.1 億，台北萬泰可轉換公司債 7.3 億於 25 年到期重分類至流動，使流動負債大幅增加所致。
4. 台北萬泰可轉換公司債 7.3 億於一年內到期故重分類至流動所致。
5. 係因流動負債增加使總負債增加所致，請詳說明 3。
6. 本期因公司債轉換及庫藏股增加 0.9 億。
7. 本期淨利 3.8 億轉入保留盈餘且發放現金股利 1.8 億所致。
8. 本期匯率貶值財報累換增加 1 億，樂豪不動產重估增值 0.7 億，庫藏股發放增加 0.6 億。
9. 係因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增加使母公司權益增加所致，請詳說明 6 至 8。
10. 係因本期綜合損益轉入 0.6 億及泰國萬泰增資使非控制性權益增加 0.3 億。
11. 係因歸屬於母公司權益增加所致，請詳說明 9。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年度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增(減)金額 | 變動比例(%) | 變動分析說明 |
|--------------------|--------------|--------------|--------------|------------|--------|
| 營業收入 | \$ 8,138,914 | \$ 6,518,035 | \$ 1,620,879 | 24.87 | |
| 營業成本 | (6,757,577) | (5,557,725) | (1,199,852) | 21.59 | (三)1. |
| 營業毛利 | 1,381,337 | 960,310 | 421,027 | 43.84 | |
| 營業費用 | (874,401) | (609,071) | (265,330) | 43.56 | (三)2. |
| 營業利益 | 506,936 | 351,239 | 155,697 | 44.33 | (三)3. |
| 其他收入 | 37,831 | 30,418 | 7,413 | 24.37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97,641 | 77,480 | 20,161 | 26.02 | (三)4. |
| 財務成本 | (55,718) | (62,485) | 6,767 | (10.83)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502) | (17,201) | 11,699 | (68.01) | (三)5.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74,252 | 28,212 | 46,040 | 163.19 | (三)6. |
| 稅前淨利 | 581,188 | 379,451 | 201,737 | 53.17 | (三)7. |
| 所得稅費用 | (196,593) | (112,418) | (84,175) | 74.88 | (三)8. |
| 本期淨利 | 384,595 | 267,033 | 117,562 | 44.03 | (三)9. |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5,821 | (5,676) | 211,497 | (3,726.16) | (三)10.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90,416 | 261,357 | 329,059 | 125.90 | (三)11. |

(二)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方予以分析。

(三) 分析說明如下：

1. 本期各廠接單狀況良好，加上匯率貶值，使營收及毛利較上期增加。
2. 營收增加使薪資增加 1.8 億，運費、佣金、廣告及包裝費增加 0.7 億所致。
3. 因毛利成長所致，請詳說明 1。
4. 因匯率貶值影響使兌換利益增加 0.4 億。
5. 因轉投資萬旭由本期轉虧為盈，使投資收益增加 0.2 億。
6. 因匯率貶值增加 0.4 億，轉投資萬旭增加 0.2 億，使業外損益增加。
7. 主因為營業淨利增加所致，請詳說明 3。
8. 因稅前淨利成長 2 億使所得稅費用增加。
9. 因稅前淨利成長所致，請詳說明 7。
10. 係因樂豪不動產重估增值 0.8 億及匯率影響累換調整數增加 1.7 億所致。
11. 係因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成長，請詳說明 9 及 10。

(四)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係依據 2025 年度之銷售預算以及預估市場可能之變化。

| 產品項目 | 2025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仟米) |
|-------|-------------------|
| 區域網路線 | 265,422 |
| 電子線 | 892,768 |
| 汽機車用線 | 391,780 |
| 輻照線 | 109,035 |
| 高溫線 | 32,676 |
| 灌溉線 | 28,544 |
| 電源線 | 19,532 |
| 電腦線 | 6,780 |
| 其它 | 201,715 |
| 合計 | 1,948,252 |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 項目 | 年度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增(減)比例% |
| 現金流量比率(%) | 3.94 | 58.19 | (93.23)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8.95 | 65.37 | (9.82)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1) | 9.40 | (111.81) |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係因營收成長應收及存貨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去年同期減少 7 億，流動負債因短借及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重分流動增加 13 億，故較去年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2. 係因營收成長應收及存貨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去年同期減少 7 億扣除現金股利 1.8 億呈現負數，故較同期再投資比率減少。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分析：

| 期初現金餘額(1) |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 新台幣仟元 | |
|------------|--------------------|--------------|-------------------------|--------------|------|
| | |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 |
| | | | | 投資計劃 | 理財計劃 |
| \$ 838,373 | \$300,000 | (\$400,000) | \$738,373 | \$ - | \$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本公司營運及獲利將穩定成長，故營業活動將呈現金流入。
 - (2) 投資活動：預計本年度將購置設備及新增長期投資，故投資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 (3) 籌資活動：預計本年度將發放現金股利 320,091 仟元，故預計籌資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無。
 2. 其他效益說明(如產品品質、污染防治、成本減少…等)：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東莞萬泰業務持續調整，積極拜訪舊客戶挖掘新需求外，並尋求外貿訂單突破，提升網路線產能，也將新產品高速線、測漏線等投入量產提高競爭力。
- (二) 泰國萬泰將爭取在地訂單及新紅色供應鏈廠商用線，並將持續擴展外銷，改善產品組合並提升毛利，衛星通訊與輻照交聯線材在汽車及工業領域的應用日益擴大，未來 AI 高速線的量產化將挹注營收。
- (三) 越南萬泰加強客戶聯繫及持續觀察競爭對手，收集市場需求申請輻照線材認證，目前越南輻照新廠房預計第二季完工驗收，第三季開始量產，除新產品開發外，並持續製程改善降低成本。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金額 |
|-------------|-----------|
| 利息費用(A) | 41,575 |
| 營業收入(B) | 8,138,914 |
| 營業利益(損失)(C) | 506,936 |
| (A)/(B) | 0.51% |
| (A)/(C) | 8.20% |

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息費用為 41,575 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 0.51%，較 2023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 \$6,108 仟元。市場利率提高 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利息費用約 \$9,530 仟元，為規避利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持續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 金額 |
|-------------|-----------|
| 兌換(損)益淨額(A) | 68,775 |
| 營業收入(B) | 8,138,914 |
| 營業利益(損失)(C) | 506,936 |
| (A)/(B) | 0.85% |
| (A)/(C) | 13.57% |

本公司 2024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為 68,775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 0.85%，比例尚低，但由於外銷市場佔本公司營收相當大的比率，故美元的升貶對本公司損益可能具影響性，因此本公司一向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1)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變動的走勢。

(2)財務部門每月定期對外幣淨資產做出內部評估報告，並每月定期召開匯率會議，根據會議結論進行避險操作。

(3)本公司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024 年度原物料價格雖然波動較大，但因本公司銷售報價可依銅價做浮動報價。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並無超限之情形。

3. 背書保證交易均依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執行，並無超限之情形。

(三) 未來研究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未來研發計畫、預計投入之費用及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因素如下：

|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 目前進度 | 須投入之研發費用(仟元) |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
| 高速傳輸線開發 | ◎樣品測試階段。 ◎新材料開發測試中。 ◎送 UL 認證中。 ◎持續開發高階規格。 | 5,000 | 2025.Q2 | 高頻信號完整性測試要求高，線材的同心度、屏蔽結構、一致性均影響傳輸品質，如何確保高頻穩定性及符合客戶加工良率是研發的挑戰。 |
| -70℃ 耐候電纜開發 | ◎結構設計及規格調整。 ◎樣品製作、測試、修正。 ◎送 UL 認證中。 | 1,500 | 2025.Q2 | 材料選擇至關重要，須確保低溫衝擊不影響電氣性能，且符合耐候及耐燃需求，驗證測試時間長，可能影響開發時程。 |
| 特殊耐燃充膠 CM-LSHF 電纜 | ◎材料持續開發及測試。 ◎產品設計參數調整及測試。 ◎樣品製作、測試、修正。 | 1,500 | 2025.Q3 | 高階 6A 線材申請 CMP 認證，符合 UL 安全標準，且具高傳輸性能。 |
| 電動車充電線 | ◎產品設計卡開立。 ◎符合安規的材料開發。 ◎生產參數調試。 ◎樣品製作及認證。 | 3,000 | 2025.Q4 | 客戶對線材的加工性要求很高，且各國法規標準不同，美規和歐規認證要求差異大，如何確保材料符合性能且滿足客戶要求很重要。 |
| 汽車用同軸電纜 | ◎產品設計卡開立。 ◎特殊原料開發。 ◎線纜內部結構調整。 ◎樣品製作、測試、修正。 | 2,000 | 2025.Q4 | 汽車線材需符合高安全性標準，耐彎折、耐高低溫、低損耗等特性要求嚴苛，且需通過多項可靠性測試，確保長期穩定性。 |
| 無錫 PVC 電子線 | ◎開發新原料。 ◎PVC 配方的調整與配適。 ◎樣品製作、測試、修正。 | 1,000 | 2025.Q4 | 因應法規及進口限制，無錫阻燃材料的開發勢在必行，無錫阻燃材料開發困難，須確保其阻燃性能穩定，並符合 UL 認證標準，同時控制成本以確保市場競爭力。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之變動，以充分掌握相關資訊以及時調整營運及獲利模式或相關之因應措施，提升持續盈利能力及股東利益。

(五) 科技改變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受惠於 AI 伺服器市場蓬勃發展，帶動數據傳輸需求提升，銅纜技術因具備較低總擁有成本 (TCO) 成為 AI 應用主要傳輸骨幹。萬泰科技計畫於 2025 年第二季推出 AI 伺服器專用高速線材，預計每台 AI 伺服器機架需搭載超過 10,000 條高速線材，推動機架內傳輸 (In-Rack Transmission)，並規劃未來進入機架間傳輸的下一個高速成長新市場。

本公司將透過積極優化產品組合，鎖定高毛利客製化高規格連接線材，以提高長期獲利能力。預計於 2025 年第二季量產 AI 伺服器高頻傳輸線材，主要應用於數據中心與雲端基礎設施。同時，公司旗下 CAT6A+ 高階網路線將受惠於 5G 基礎建設及企業網路升級，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目前本公司針對資訊安全風險已進行一定程度之管控且考量資安險仍是新興險種，且涉及資安分級和理賠鑑識等配套，因此尚在評估未來適用性之階段。現行各規定程序均能落實執行，確保資料完成性與安全性，風險評估結果尚屬良好，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資訊安全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無重大營運風險。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積極創新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推行內部控制與風險控管，故截至目前未發現潛在因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足以產生危機之情事，而日後仍秉持此原則持續運作，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股東之利益及客戶之權益。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部門 1 人。

(二)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有無：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規章，凡本公司員工均應遵守本公司一切規章、公告，恪遵職守，服從上級主管之指揮和監督，各級主管應注意本身涵養，提高所屬員工工作情緒，達成共同目標。

員工於任職期間內，應遵守下列各項守則：

1. 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2. 服從各級主管人員指揮監督。
3.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榮譽之行為。
4. 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上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5.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6. 不得在工作時間嬉鬧。
7. 非在正常因素工作時間內不得擅離工作崗位。
8. 不得妨害現場工作秩序以及破壞環境衛生。
9. 不得未經許可擅帶外人入廠參觀。
10. 不得攜帶危險物品入廠。
11. 不得投機取巧隱瞞矇蔽謀取非分利益。
12. 不得對同仁惡意攻訐或誣告、偽證而製造事端。
13. 不得擅離職守，致生變故使公司蒙受重大損失。
14. 不得故意損耗機器、工具、原料、產品或其他公司所有物品，或故意洩漏公司技術上、營業上之秘密。
15. 不得張貼、散發煽動性文字、圖書足資破壞勞資雙方情感。
16. 不得利用公司名義在外招搖撞騙，致公司信譽蒙受重大損害。
17. 不得在工作中酗酒滋事妨礙生產秩序。
18. 不得對於本公司負責人，負責人家屬，各級管理人員或其他共同之員工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

(三)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有無：

本公司訂有「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於本公司網站發佈公告，遇有修正本作業程序時，公司將以 E-mail 通知所有相關人員，並於網站更新最新資訊以供查詢，另要求董事長室安排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新任董事、經理人等提供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內線交易防範等之教育宣導。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銘烈

